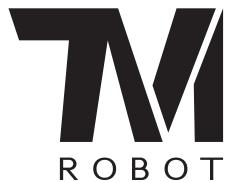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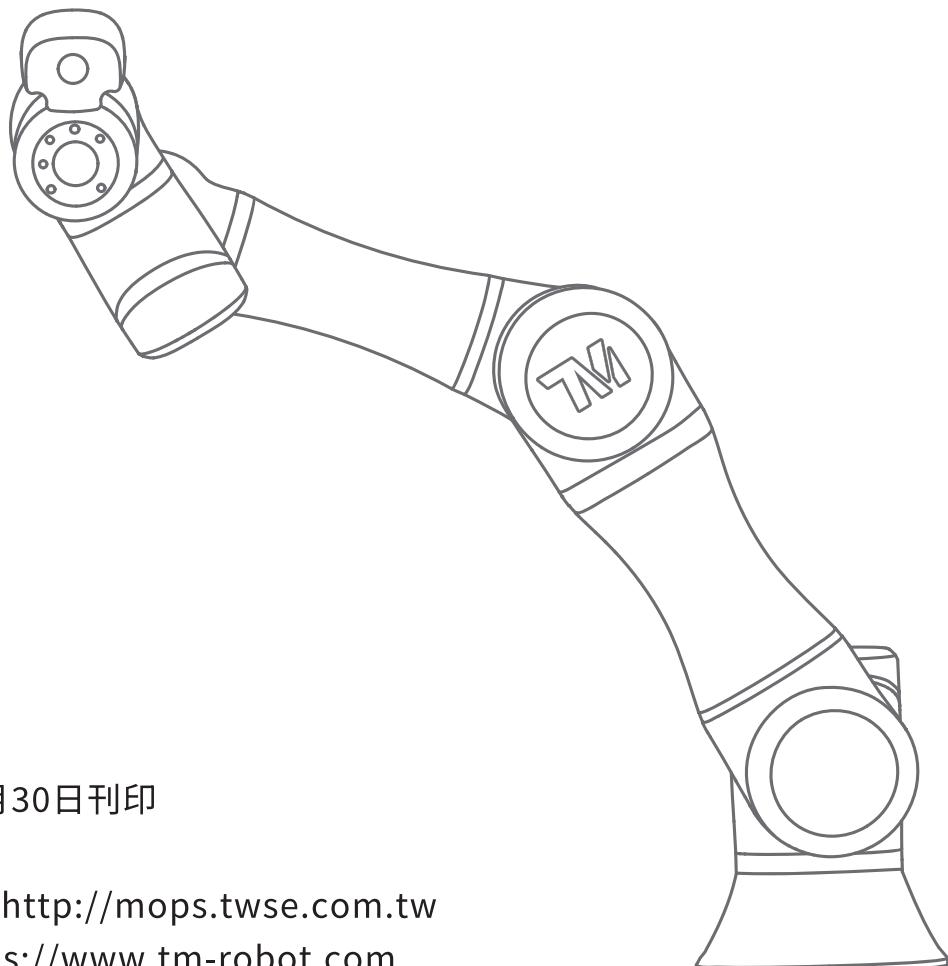
股票代碼：4585



達明機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113年度

年 報



中華民國114年4月30日刊印

本年報查詢網址：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站：<https://www.tm-robot.com>

◎發言人

姓 名：王偉霖
職 稱：總管理處副總經理
電 話：(03)328-8350
電子郵件信箱：ir@tm-robot.com

◎代理發言人

姓 名：王若喬
職 稱：品牌行銷及設計中心經理
電 話：(03)328-8350
電子郵件信箱：ir@tm-robot.com

◎公司及工廠地址及電話

公司地址：桃園市龜山區華亞二路58-2號5樓
工廠地址：桃園市龜山區華亞二路58-2號7樓
電 話：(03)328-8350

◎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83號5樓
電 話：(02)6636-5566
網 址：www.ctcbcbank.com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連淑凌、陳宜君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電 話：(02)8101-6666
網 址：www.kpmg.com.tw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
之方式：無

◎公司網址：<https://www.tm-robot.com>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3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3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7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48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8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9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質押變動情形	50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股東，其相互間互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51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1
參、募資情形.....	52
一、資本及股份	52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5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5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5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6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7
七、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之辦理情形	57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7
肆、營運概況.....	58
一、業務內容.....	58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5
三、從業員工人數.....	70
四、環保支出資訊.....	70
五、勞資關係.....	70

六、資通安全管理：	72
七、重要契約：	74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75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與分析	75
二、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76
三、現金流量之檢討與分析	7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77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評估事項	78
七、其他重要事項	84
陸、特別記載事項	85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5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94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4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之重大影響事項	94

壹、致股東報告書

回顧2024年，公司全年度營收為新台幣1,481,037千元，稅後淨利為新台幣93,775千元，以下茲就2024年經營結果及2025年之營運展望摘要如下：

一、2024年營運成果及營運計劃概要

營收及獲利方面，本公司2024年之合併營收為新台幣1,481,037千元，較2023年之合併營收新台幣1,260,013千元增加17.54%，2024年之營業毛利為新台幣761,223千元，較上年度增加30.39%。茲將相關之財務數字臚列如下：

單位：千元；%

會計科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
營業收入	1,481,037	1,260,013	221,024	17.54
營業毛利	761,223	583,807	177,416	30.39
營業淨利	21,645	(40,011)	61,656	154.1
本期淨利	93,775	11,182	82,593	738.62

註：係採用經會計師查核之合併報告

單位：%

項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8.31	22.1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530.33	2785.8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72.44	393.73
	速動比率	193.33	316.7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12	0.56
	股東權益報酬率	5.45	0.67
	純益率	6.33	0.89

註：係採用經會計師查核之合併報告

本公司近二年度負債占資產比率分別為28.31%、22.14%，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分別為3530.33%、2785.81%，其中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均超過100%，顯示公司長期資金足以因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需求，財務結構相當健全。另在償債能力方面，公司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均大於100%，顯示營運資金足以因應流動負債之所需。在獲利能力方面，資產、股東權益報酬率及純益率均較前一年度上升，主係2024年自動化需求增加，致機械手臂銷售增加、營收增加及淨利增加所致。

我們重視研發創新，2024年度實際投入研發費用346,580千元，占營收

23%。本年度推出高負載型TM30S機器手臂，其具備最高35公斤的負載能力，以滿足重型自動化應用需求，針對不同產業的需求，公司業已推出多款不同負載能力的機器手臂，以靈活應對半導體、汽車、電子等各種應用場景，擴大市場占有率。持續深化AI技術應用，推出 TM AI Cobot，增強視覺檢測能力，滿足 AOI、自動化檢測等應用需求。提供完整的自動化系統整合服務，涵蓋從方案設計到現場佈署的全方位支持，滿足不同行業的應用需求。建立數位孿生平台，提升機器人佈署效率，支持虛實整合及AI訓練。

2024年隨著AI人工智能技術發展，我們探索了多項數位孿生於手臂應用的概念驗證，包含瑕疵檢測的異常圖像生成、3D隨機取物的資料生成與AI識別模型學習、以及透過AI生成技術，產生大量的堆疊紙箱圖像來訓練泛用型箱體識別AI模型。除上述所提及之技術外，本公司未來亦將重點聚焦於新技術與產品的開發與應用，包括提升多感測技術整合能力、優化彈性佈署能力與任務執行效率、建立更智能的數位孿生平台，致力於提供更高效、更直觀的智慧自動化解決方案，持續引領產業變革。

二、2025年營運展望

展望2025年，全球政經情勢仍有諸多的不確定性，尤其正在進行的關稅談判、匯率及貿易政策變數，通膨仍未見放緩跡象，仍持續對今年全球的經濟表現產生很大的影響。惟全球多國推動智能製造與自動化政策，尤其在勞動力短缺及高安全需求的背景下，協作機器人相較於傳統工業機器人因具備靈活性高和部署簡單的特點將獲得更廣泛的應用場景及訂單需求。配合AI技術持續進步與發展，我們能夠讓機器人更加智能，使得客戶可以更快地實現自動化。同時本年度公司亦將啟動上市申請計畫、落實公司治理措施以提升公司經營管理效率及國際市場上的競爭力，以永續經營為目標，期許為股東帶來長期穩定之獲利。

董事長：何世池



經理人：陳尚昊



會計主管：王偉霖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

1. 董事資料

114 年 4 月 19 日；單位：仟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股數	現在持有股數 (註 1)	配偶、子女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營 歷	具配偶或二 親等以內關 係之董事或 監察人		備註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111.11.25	3 年 109.02.05	71,957	79.95%	70,457	78.29%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何世池	男 51~60 歲	111.11.25	3 年 104.09.10	300	0.33%	300	0.33%	-	-	■Imperial College London 機械博士 ■廣明光電(股)公司 董事長	廣明光電(股)公司、達明機器人(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長
	中華民國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111.11.25	3 年 109.02.05	71,957	79.95%	70,457	78.29%	-	-	■國立臺灣大學機械工程系博士 ■廣明光電(股)公司 處長	達研(上海)光電有限公司、QHH、TMT、TRH、BVI、Cayman、恩悠數位(股)公司董事長
董事	中華民國	代表人：黃識忠	男 51~60 歲	114.03.14	3 年 109.05.20 (註 6)	200	0.22%	200	0.22%	-	-	■達明機器人(股)公司副總經理	達明機器人(股)公司董事

職稱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股數	現在持有股數 (註 1)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 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董事	陳尚昊	男 51~60 歲	111.11.25	3 年	104.09.10	300	0.33%	300	0.33%	■國立交通大學 電機與控制工 程系碩士 ■廣明光電(股)公 司副總經理	達明機器人(股)公司、 達明機器人(上海)有限 公司總經理 達明機器人(上海)有限 公司董事	-	-	-	
董事	歐姆龍(股)公司	台灣	-	111.11.25	3 年	111.06.21	10,000	11.11%	10,000	11.11%	■Ecole Nationale Supérieure des Mines(St- Etienne, France) Master's degree in Industrial Engineering ■Vice President and GM, Industrial Hydraulics, BR North America	Senior general manager robotics business division, OMRON Corporation President & CEO, Omron Robotics and Safety Technologies, Inc.	-	-	-
董事	Oliver Welker	男 41~50 歲	113.12.21	3 年	113.12.21	-	-	-	-						

職稱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股數	現在持有股數(註1)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郭重顯	男 51~60 歲	111.11.25	3 年 111.11.25	-	-	-	-	■國立臺灣大學機械工程學系碩士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教授、台灣機器人學會理事長	國立臺灣大學機械工程學系教授	-	-	-
獨立董事	宋開泰	男 61~70 歲	111.11.25	3 年 111.11.25	-	-	-	-	■比利時荷語魯汶大學機械工程系博士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電機工程學系/電控工程研究所教授、中華民國自動控制學會理事、台灣機器人學會理事、台灣智慧自動化與機器人協會理事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電機工程學系/電控工程研究所教授、中華民國自動控制學會理事、台灣機器人學會理事、台灣智慧自動化與機器人協會理事	-	-	-
獨立董事	王淑芬	女 51~60 歲	111.11.25	3 年 111.11.25	-	-	-	-	■國立臺灣大學會計學碩士 ■台北商業大學會計資訊系兼任講師	永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森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富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	-	-

註 1：含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信託財產專戶股數。

註 2：本公司於 111 年 11 月 25 日召開臨時股東會全面改選董事。

註 3：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監察人制度。

註 4：台灣歐姆龍(股)公司於 113.12.21 改派 Olivier Welker 先生接任 Hiroshi Ujimoto 先生為法人董事代表人。

註 5：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於 114.3.14 改派黃識忠先生接任張嘉峰先生為法人董事代表人。

註 6：黃識忠先生最早於 109 年 5 月 20 日股東臨時會以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之名義補選為本公司第三屆董事，一直擔任至 111 年 11 月 25 股東臨時會提前全面改選為止。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4年3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廣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29.78%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7%
	鈞緯投資有限公司	0.98%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 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0.71%
	曾金鳳	0.64%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0.63%
	黃秋雄	0.63%
	世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47%
	渣打託管iShares 新興市場ETF	0.47%
	花旗託管DFA新興市場核心證券投資專戶	0.46%
台灣歐姆龍股份有限公司	日商歐姆龍株式會社	100.00%

3.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4年4月15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廣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千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82%
	林百里	10.76%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36%
	梁次震	2.14%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2.13%
	怡佳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7%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46%
	欣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7%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國泰台灣 高股息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台灣ESG永續高股 息ETF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1.15%
	梁欣敏	1.15%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鈞緯投資有限公司	曾金鳳	34.48%
	何世池	31.04%
	何彥均	17.24%
	何家瑋	17.24%
世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何世池	70.00%
	曾金鳳	30.00%
日商歐姆龍株式會社	The Master Trust Bank of Japan, Ltd. (trust account)	20.41%
	Custody Bank of Japan, Ltd. (trust account)	9.40%
	The Bank of Kyoto, Ltd.	3.58%
	MOXLEY AND CO LLC	3.10%
	MUFG Bank.Ltd	2.61%
	STATE STREET BANK WEST CLIENT - TREATY 505234	1.90%
	STATE STREET BANK AND TRUST COMPANY 505103	1.85%
	Nippon Life Insurance Company	1.84%
	Omron Employee Stockholding Association	1.76%
	BNYM AS AGT/CLTS NON TREATY JASDEC	1.66%

4.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廣明光電(股)公司 代表人：何世池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目前擔任廣明光電(股)公司董事長及本公司董事長及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非獨立董事，不適用。	無
廣明光電(股)公司 代表人：黃識忠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目前擔任達明機器人(股)公司副總經理及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非獨立董事，不適用。	無
陳尚昊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曾任職於廣明光電(股)公司副總經理，目前擔任達明機器人(股)公司總經理及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非獨立董事，不適用。	無
台灣歐姆龍(股)公司 代表人： Olivier Welker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及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非獨立董事，不適用。	無
郭重顯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之工作經驗及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1.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均無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均無持有本公司股份數及比重。 3.無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無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5.公開發行公司之獨立董事於執行業務範圍內應保持其獨立性，故無「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即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三條之各項情事。	無
宋開泰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之工作經驗及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無
王淑芬	具財務、會計五年以上之工作經驗及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1

5.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董事會多元化：本公司提倡、尊重董事多元化政策，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多元化方針有助提升公司整體表現。董事會成員之選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具備跨產業領域之多元能力，包括基本組成(如：年齡、性別、國籍等)、也各自具有產業經驗與相關技能(如：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以及營業判斷、經營管理、領導決策與危機處理等能力。為強化董事會職能達到公司治理理想目標，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4條載明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下如：A.營運判斷能力、B.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C.經營管理能力、D.危機處理能力、E.產業知識、F.國際市場觀、G.領導能力、H.決策能力。

董事姓名	多元化核心項目 性別	國籍	年齡		任期年資			員工	營運判斷	財務會計	經營管理	危機處理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60 以下	61 以上	1~5	6~10	10 以上									
廣明光電(股)公司 代表人：何世池	男	中華民國	✓				✓	✓	✓		✓	✓	✓	✓	✓	✓
廣明光電(股)公司 代表人：黃識忠	男	中華民國	✓				✓	✓	✓		✓	✓	✓	✓	✓	✓
陳尚昊	男	中華民國	✓				✓	✓	✓		✓	✓	✓	✓	✓	✓
台灣歐姆龍(股)公司 代表人：Olivier Welker	男	法國	✓		✓				✓		✓	✓	✓	✓	✓	✓
郭重顯	男	中華民國	✓		✓				✓		✓	✓	✓	✓	✓	✓
宋開泰	男	中華民國		✓	✓				✓		✓	✓	✓	✓	✓	✓
王淑芬	女	中華民國	✓		✓				✓	✓	✓	✓	✓	✓	✓	✓

(2)董事會獨立性：本公司第4屆董事會7名董事成員(含3名獨立董事)，具員工身份之董事比率為43%，獨立董事比率為43%；其豐富產業經驗及專業能力，足以適時提供專業的建言及判斷，整體具備獨立性及公正判斷的能力，且均無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第3項及第4項規定情事，具備獨立性。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4年04月19日；單位：仟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註1)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尚昊	男	109.04.01	300	0.33%	-	-	-	■國立交通大學電機與控制工程系碩士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達明機器人(上海)有限公司 總經理 達明機器人(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 - -
副總經理暨研發主管	中華民國	黃誠忠	男	107.07.01	200	0.22%	-	-	-	■國立臺灣大學機械工程學系博士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處長	達明機器人(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 - -
副總經理、公司治理主 管暨財務長	中華民國	王偉霖	男	109.10.19	150	0.17%	-	-	-	■國立臺灣大學管理學院會計與管理決策組碩士 ■創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資深副總/財務長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長	達明機器人(上海)有限公司 監察人	- - -
協理	中華民國	高銘熙	男	113.10.01	140	0.16%	-	-	-	■國立臺灣大學機械工程學系碩士 ■達明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無	- - -
協理	中華民國	陳松瑞	男	113.10.01	151	0.17%	-	-	-	■國立成功大學航空太空工程學系碩士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處長	無	- - -
協理	中華民國	章春蕙	女	113.10.01	140	0.16%	-	-	-	■國立成功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台灣愛普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協理	無	- - -

註1：含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信託財產專戶股數。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報酬(A)		退職(B)	董事酬勞(C)	A、B、C及D 等四項總額及 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 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董事長	廣明光電(股)公司 代表人:何世池												
	廣明光電(股)公司 代表人:張嘉峰(註1)	-	-	-	-	-	-	-	-	10,895	10,895	108	213
	陳尚昊 台灣歐姆龍(股)公司 代表人: Olivier Welker	-	-	-	-	-	-	-	-	-	-	-	-
	台灣歐姆龍(股)公司 代表人: Hiroschi Ujimoto(註2)												
獨立董事	郭重顯 宋開泰 王淑芳	-	-	-	-	-	-	1,500	1,500 1.60%	1,500 1.60%	-	-	-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獨立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各獨立董事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國內業界通常支給水準議定之。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1：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於114.3.14改派黃識忠先生接任張嘉峰先生為法人董事代表人。

註2：台灣歐姆龍(股)公司於113.12.21改派Olivier Welker先生接任 Hiroschi Ujimoto先生為法人董事代表人。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本公司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廣明光電(股)公司代表人:何世池、廣明光電(股)公司代表人:張嘉峰、陳尚昊、台灣歐姆龍(股)公司代表人:張嘉峰、陳尚昊、台灣歐姆龍(股)公司代表人:Oliver Welker、台灣歐姆龍(股)公司代表人:Hiroshi Ujimoto、郭重顯、宋開泰、王淑芬	廣明光電(股)公司代表人:何世池、廣明光電(股)公司代表人:張嘉峰、陳尚昊、台灣歐姆龍(股)公司代表人:Oliver Welker、台灣歐姆龍(股)公司代表人:Hiroshi Ujimoto、郭重顯、宋開泰、王淑芬	廣明光電(股)公司代表人:張嘉峰、台灣歐姆龍(股)公司代表人:Oliver Welker、台灣歐姆龍(股)公司代表人:Hiroshi Ujimoto、郭重顯、宋開泰、王淑芬
1,000,000 元 (含) ~2,000,000 元(不含)	-	-	-
2,000,000 元 (含) ~3,500,000 元(不含)	-	-	廣明光電(股)公司代表人:何世池
3,5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不含)	-	-	-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不含)	-	-	陳尚昊
10,000,000 元 (含) ~15,000,000 元(不含)	-	-	-
15,000,000 元 (含) ~30,000,000 元(不含)	-	-	-
30,000,000 元 (含) ~50,000,000 元(不含)	-	-	-
50,000,000 元 (含) ~100,000,000 元(不含)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總計	8 人	8 人	8 人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職稱 姓名	薪資(A) 本公司	退職退休金(B)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獎金及特支費等 (C) 本公司	員工酬勞金額(D)			A、B、C 及 D 等 四項總額及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 本公司	領取 來自 子公 司以 外轉 資業 母公 司公 酬金 額 % 本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總經理 陳尚昊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副總經理 黃識忠								
副總經理 王偉霖	11,453	11,453	405	405	7,154	7,154	810	-
協理 高銘熙 (註1)							19,822	19,822
協理 陳松瑞 (註1)							-	21.14%
協理 章春蕙 (註1)								21.14%

註1:於113年10月1日晉升。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高銘熙、陳松瑞、章春蕙	高銘熙、陳松瑞、章春蕙
1,000,000 元 (含) ~2,000,000 元(不含)	-	-
2,000,000 元 (含) ~3,500,000 元(不含)	-	-
3,5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不含)	黃識忠、王偉霖	黃識忠、王偉霖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不含)	陳尚昊	陳尚昊
10,000,000 元 (含) ~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6 人	6 人

3.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3年12月31日 單位:千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註1)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註2)
經理人	總經理	陳尚昊	-	810	810	0.86%
	副總經理	黃識忠				
	副總經理	王偉霖				
	協理	高銘熙				
	協理	陳松瑞				
	協理	章春蕙				

註1：113年度員工現金係暫估數。

註2：本公司113年度稅後純益為93,775千元。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職稱	112 年度		113 年度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	100.47%	100.47%	13.56%	13.56%
監察人	註4	註4	註4	註4
總經理及經理人	134.43%	134.43%	25.10%	25.10%

註1：113年稅後純益93,775千元

註2：112年稅後純益11,182千元

註3：董事酬金總額含括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部分，因此，與總經理及經理人酬金總額之計算有重複之處。

註4：111年11月25日成立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故不適用。

2.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A.董事及監察人：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政策係依公司章程之規定辦理，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以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及監察人酬勞，經董事會決議後，並提股東會報告。全體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

B.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係依據所擔任之職位、承擔之責任及貢獻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

(2). 訂定酬金之程序：

- A.為定期評估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本公司將依規劃逐步完成相關事項。
- B.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相關薪酬，均依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管理辦法，提交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經董事會決議後行之，經理人除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的貢獻度，並參酌公司整體營運績效、產業未來風險及發展趨勢，以及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另亦綜合考量目前公司治理之趨勢後，給予合理報酬，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 3.酬金政策相關給付標準及制度之檢討，係以公司整體營運狀況為主要考量，並視績效達成率及貢獻度核定給付標準，以提升董事會及經理部門之整體組織團隊效能。另參考業界薪酬標準，確保本公司管理階層之薪酬於業界具有競爭力，以留任優秀之管理人才。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A)7次，董事出席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廣明光電(股)公司 代表人：何世池	7	0	100.00%	-
董事	廣明光電(股)公司 代表人：張嘉峰	7	0	100.00%	-
董事	陳尚昊	6	1	87.71%	-
董事	台灣歐姆龍(股)公司	5	2	71.43%	-
獨立董事	郭重顯	6	1	85.71%	-
獨立董事	宋開泰	6	1	85.71%	-
獨立董事	王淑芬	7	0	100.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規定，相關資料請參閱本年報「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日期	議案內容	迴避情形
113.10.29	薪酬委員會提交本公司113年度經理人薪資報酬建議案	本案關係人何世池先生、陳尚昊先生因涉及自身利害關係予以迴避討論及表決。
113.12.17	薪酬委員會提交第1屆獨立董事之津貼報酬建議案	本案關係人郭重顯先生、宋開泰先生、王淑芬小姐因涉及自身利害關係予以迴避討論及表決。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周期或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參閱「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說明。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本公司依法訂定董事會議事規則，董事會相關職能及運作均依照本規則及相關法令執行外，為提高公司資訊透明度，並將相關資訊置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揭露董事會重大決議事項以供投資人參閱。

2. 為落實公司治理，健全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制度，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六規定，本公司於 113.07.30 董事會決議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標準、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且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依據績效評估標準所得之評估結果，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3. 為建立本公司良好之公司治理制度、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能，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於 111.11.25 成立審計委員會，並制定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以資遵循。以監督本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公司應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及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為主要目的。本委員會成員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本組織規程所訂之職責，並對董事會負責，且應就本委員會之決議提報董事會決議或報告。

(二)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依本公司之「董事績效評估辦法」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於每年年度結束，依據評估指標進行當年度績效評估並於次一年度第一季結束前完成，確保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運作悉依相關法令執行。113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業已提交本公司董事會報告，並揭露於公司網站。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3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董事會	採用內部問卷方式進行，包含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整體運作、董事參與、對公司了解與職責認知及持續進修等，予以評估。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個別董事成員		1. 對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責認知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 內部控制
		功能性委員會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功能性委員職責認知 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

(三)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A) 5 次，獨立董事出席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郭重顯	5	0	100.00%	-
獨立董事	宋開泰	5	0	100.00%	-
獨立董事	王淑芬	5	0	100.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
第一屆第 8 次 113.02.21	1. 本公司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案。 2. 本公司 112 年度之「內部控制有效性之考核」暨「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審計委員會委員同意，提報董事會決議。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
第一屆第 9 次 113.03.21	1. 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2. 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審計委員會委員同意，提報董事會決議。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
第一屆第 10 次 113.05.07	1. 配合股票初次上市(櫃)前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擬提請原股東全數放棄認購之權利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審計委員會委員同意，提報董事會決議。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
第一屆第 11 次 113.07.30	1.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第 2 季合併財務報告。 2. 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3. 申請本公司股票申請登錄興櫃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審計委員會委員同意，提報董事會決議。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
第一屆第 12 次 113.12.17	1.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報酬案。 2.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 3. 通過本公司財務報告編製能力自行評估結果。

	<p>4. 旗下之子公司 Techman Robot (HONG KONG) Ltd.擬不從事將資金貸與他人或為他人背書保證及不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故免於訂定相關作業辦法。</p> <p>5. 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p> <p>6. 擬修訂本公司內部稽核制度暨實施細則。</p> <p>7. 制定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提供非確信服務預先核准辦法」。</p> <p>8.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預計於 113 年提供之非確信服務清單。</p> <p>9. 訂定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案。</p> <p>10. 擬訂本公司及各子公司 114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p>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審計委員會委員同意，提報董事會決議。	
<p>(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p> <p>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p> <p>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溝通情形：</p> <p>(一)會計師於 113 年 12 月 17 日審計委員會議中列席，與各獨立董事維持暢通之溝通管理，並針對會計師關鍵查核事項、公司治理、最新法令修正等事項向各委員報告。</p> <p>(二)內部稽核主管定期呈送稽核報告與各獨立董事查閱，並於各次董事會會議中，就本公司當季內部稽核執行及內控運作情形提出報告，如遇有重大異常事項時得隨時召集會議。</p>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為落實並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制度及健全經營，本公司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隨時依據最新法令檢視修正相關之條文內容，且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於官網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序實施？	√	本公司內部已設有發言人制度及電子郵件信箱，並由專人處理相關問題。股東會召開時均依股東會議事規則辦理，若涉有法律訴訟等相關問題，則交由法務部門處理相關事宜。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本公司依股務代理機構所提供之股東名冊，隨時掌握實際控制之主要股東及股東之最終控制者。並按月申報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10%大股東等內部人之持股異動情形。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本公司之各關係企業均獨立運作，各公司有其相關遵行之「內部控制制度」之規範，並視業務需求隨時修正「核決許可權管理辦法」之相關規範，且依相關規定辦理。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制度」定期檢視修訂，亦建立內控機制之規範，適時提供教育宣導，且將此制度告知董事、經理人、員工以避免其違反法規或發生內線交易之情事。內部人(董事、經理人及持有股權超過股份總額10%之股東)所持股權之變動情形，依證券交易法規相關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規定，按月申報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本公司依「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董事會議事規則」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就董事會組成擬多元化，其選任資格、持股與兼職限制、獨立性之認定、提名與選任方式、職權行使及其他應遵行事項，均有明確之規範，以作為董事會多元化之依據，進而推行董事會效能之優化。 本屆選任之七席董事中包含三位獨立董事，各董事來自不同專業背景或工作領域，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術及素養，得以健全本公司董事結構。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本公司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藉以評估有關董事及經理人相關規範及公司內部相關需依法遵循之規範事宜，以提升董事會效能。本公司目前尚無設置其他各類功能委員會，若必要時則依相關所需再行設立。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本公司之董事會效能，本公司建立績效目標，旨在加強董事會的運作與效率，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評估方式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同儕評估、委任外部專業機構、專家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評估會每年定期進行，並將結果提交董事會進行報告、檢討及改進。評估結果將作為薪資報酬及董事續任提名之參考依據。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本公司委託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辦理財務與稅務審查會計師的個人簡歷，以確認其是否擔任本會公司或其他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具有重大影響力的職務，避免利益衝突問題。此外，董事會參考審計品質指標(AQI)審議該會計師事務所之獨立性、專業能力以及公費之合理性，經由董事會審查決議後始得委託該事務所執行之。最近年度董事會於114年03月31日進行對簽證會計師獨立性的評估。	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統籌社會責任體系、公司治理及利害關係人相關事務之運作。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遵循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助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宜、辦理公司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設置公司治理主管，負責統籌社會責任體系、公司治理及利害關係人相關事務之運作。公司治理主管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包括提供董事在執行業務時所需之相關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股東會之相關事宜，並製作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及涵蓋股東權益等相關事務。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問題？	√	本公司已制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並於官網設立永續發展、利害關係人事區及投資人事區。上述專區針對不同利益相關者（如股東、主管機關、供應商、員工、客戶及社會等）關注的議題，提供了溝通管道和回應方式等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服務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專業服務辦機構「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協助辦理股東會相關事宜。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	√	公司重視股東知的權利，並確實遵守資訊公開之相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資訊？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關規定，於公司網站設置投資人專區揭露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等情形，並利用公開資訊觀測站提供訊息予股東。 網址： https://www.tm-robot.com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供公告並申請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主管機關之規範，依規定之期間內辦理申報年份度財務報告及各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保險之情形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員工權益：本公司重視員工權益，依規定替員工投保勞健保及提撥勞工退休金，以保障員工合法權益。 (二)僱員關懷：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依法提撥職工福利金，另重視員工福利，享有各種福利補助及團康活動，且有良好的教育訓練制度與員工建立起互信互賴之良好關係。 (三)投資者關係：本公司網頁中設有投資人事區，提供相關財務及服務等資訊供投資者閱覽，另設有發言人制度並由專人負責處理相關問題。 (四)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之間一向維繫良好合作關係，且設有申訴信箱，提供廠商反映任何破壞採購紀律的情事，以確保廠商獲得公平競爭的機會，以達到整體生產成本最佳化。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進行雙向溝通、建言，並尊重且維護應有之合法權益。 (六)董事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均具有多元化之專業背景，且各董事目前均從事該專業背景工作，公司鼓勵董事參與進修課程，若有最新相關法令或宣導事項時，也會即時轉知各董事知悉，以利遵循，並遵照主管機關規定申報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七)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針對重要管理指標訂有相關管理辦法規章並依各管理辦法規章執行。 (八)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通過ISO9001、ISO14001、ISO45001等系統，藉由此系統強化產品品質穩定，確保安全的工作環境，以符合客戶的期望。 (九)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依章程之規定，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並於每年將投保金額、保險費率等資訊提報董事會進行追認續保動作，並遵照主管機關規定申報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新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本公司未列入受評公司，故不適用

註：
審計品質指標(AQI)

構面	AQI 指標	衡量重點
專業性	查核經驗 訓練時數 流動率	查核經驗會計師及理級以上查核人員是否具備足夠之審計經驗以執行查核工作 訓練時數會計師及理級以上人員每年是否接受足夠之教育訓練，以持續獲取專業知識及技能 流動率事務所是否維持足夠資深之人力資源
	專業支援 會計師負荷 查核投入	專業支援事務所是否擁有多足夠之專業人員(例如評價人員)，以支援查核團隊 會計師負荷會計師工作負荷是否過重，包含擔任主簽之公發家數及會計師可用工時投入占比 查核投入查核團隊成員於各查核階段投入是否適當
	品質控管 品管支援能力 非審計服務公費	EQCR 複核情形 EQCR 會計師是否投入足夠之時數執行審計案件之複核 品管支援能力事務所是否具備足夠之品質控管人力，以支援查核團隊 非審計服務公費非審計服務公費占比對獨立性之影響客戶熟悉度審計個案於事務所簽證年度財務報告之累計年度對獨立性之影響
監督	客戶熟悉度 外部檢查缺失及處分 主管機關函改善	非審計服務公費累計年度對獨立性之影響 財務報告之累計年度對獨立性之影響 外部檢查缺失及處分事務所之品質管制及審計個案是否依有關法令及準則執行主管機關函改善事務所之品質管制及審計個案是否依有關法令及準則執行主管機關函改善事務所之品質管制及審計個案是否依有關法令及準則執行
	創機能力	創新規劃或倡議
		創新規劃或倡議會計師事務所提升審計品質之承諾，包括會計師事務所創機能力及規劃

1113 年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1.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而影響獨立性之情形。	否	是
2.會計師是否目前或最近兩年內擔任本公司及其關係人之董事、監察人，或其他直接並有重大影響審計案件之職務。	否	是
3.會計師是否因本公司及其關係人之立場或意見辯護，而將可能導致獨立性受到質疑。	否	是
4.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及其關係人、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有密切關係，而將可能過度關注或同情本公司之利益。	否	是
5.會計師是否承受或感受到來自本公司之恫嚇，致將可能無法保持客觀性及澄清專業上之懷疑。	否	是
6.會計師是否已知悉內線交易之法令規範，於接受指派後不得利用本公司尚未對外揭露之資訊，買賣本公司之有價證券；亦不得透露本公司重大尚未對外公開之資訊予第三人使其用於有價證券之買賣。	是	是
7.會計師是否於財務報表期間起始日至接受指派日止，並無對本公司提供可能影響超然獨立之非審計服務。	是	是
8.會計師是否有其他可能影響超然獨立之情形。	否	是

(五) 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本公司於 113.07.30 董事會決議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其主要職責係擬訂董事、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及薪資報酬評估之建議案。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王淑芬	具商務或公司業務所需5年以上之工作經驗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合格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且無公司法第三十條各項情事之一	1.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均無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均無持有本公司股份數及比重。 3.無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無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5.薪資報酬委員會之成員於執行業務範圍內應保持其獨立性，故無「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六條第 1 項各款情事。	1
獨立董事	郭重顯	具商務或公司業務所需5年以上之工作經驗及相關科系大學講師；且無公司法第三十條各項情事之一	1.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均無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均無持有本公司股份數及比重。 3.無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無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5.薪資報酬委員會之成員於執行業務範圍內應保持其獨立性，故無「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六條第 1 項各款情事。	無
獨立董事	宋開泰	具商務或公司業務所需5年以上之工作經驗及相關科系大學講師；且無公司法第三十條各項情事之一	1.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均無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均無持有本公司股份數及比重。 3.無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無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5.薪資報酬委員會之成員於執行業務範圍內應保持其獨立性，故無「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六條第 1 項各款情事。	無

註:各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及經驗請參閱第 5 頁附表一董事資料相關內容。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本屆委員會任期：第一屆任期為 113 年 7 月 30 日至 114 年 11 月 24 日，
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A)2 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王淑芬	2	0	100.00%	-
独立董事	郭重顯	2	0	100.00%	-
独立董事	宋開泰	1	1	50.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薪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
第一屆第 1 次 113.10.29	1. 訂定「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管理辦法」。 2. 本公司 113 年度經理人薪資報酬建議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薪酬委員會委員同意，提報董事會決議。	
薪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
第一屆第 2 次 113.12.17	1. 第一屆獨立董事津貼報酬建議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本案係決議獨立董事報酬，與會委員均需利益迴避，故本案無法決議，將逕送董事會決議。	

(六)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已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明文規範環境保護相關行為為準則，並設立風險管理暨永續發展小組作為事業單位，負責統籌規劃及推動永續發展事宜，此外，本公司已於114年3月4日擬定「企業永續發展政策與方針」，並向董事會報告。風險管理暨永續發展小組將與多位來自不同領域之高層會議，針對相關議題擬定應對策略及工作方針，並規劃及執行年度方案，同時追蹤其執行成效，確保永續發展策略能夠在公司日常營運中充分落實。	無差異情形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公司制定之「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考量了公司及其子公司整體規模、業務特性、風險類型和運營活動。	無差異情形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	說明
環境	環境衝擊及管理	執行制程安全管理與制度化的管理循環，有效降低污染的排放與對環境所造成的衝擊。取得ISO14001之環境管理驗證，

推動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摘要說明
	是	否	摘要說明	
公司治理			並依據ISO14064-1定期盤查溫室氣體排放量，根據結果，持續執行減碳措施，降低排放。	
社會經濟與法規遵循			落實內部控制機制，確保所有人員及產業確實遵守相關法規範。通過ISO9001、ISO14001、ISO45001等體系認證，並於生產基地推行RBA責任商業聯盟行為守則。 每季舉行經營成果會議，向員工報告營運相關變動並宣導最新相關法令。	
社會	職業與產品安全		建立職業健康安全管理方案，制定緊急變應方案，定期進行消防與地震演習。建立員工申訴信箱、投訴電話等管道，另於內部員工專區設置建立員工多元溝通管道。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本公司自2021年起推動環境管理系統，將環境管理制度與工廠實際運作相結合，並成功取得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認證。近年來，本公司持續維持此系統，並於2025年1月通過ISO45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	無差異情形
			本公司環境政策以遵守環保法規為基礎，致力於環境保護，選用環保材料並降低環境污染，同時注重資源利用和持續改進績效，並積極開展環保培訓，	

推動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摘要說明
	是	否	
		鼓勵全體員工共同參與。 依循ISO 14001標準建立環境管理制度，本公司進行內部及外部稽核，以確保系統符合規範，並控制重大環境風險。同時，根據ISO 14064-1標準，每年進行溫室氣體盤查並揭露相關數據，進一步制定減排目標及實施方案。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本公司能源政策承諾如下： 1.落實能源管理系統，滿足客戶能源要求。 2.遵守能源相關法規，優先採購節能產品。 3.提升能源使用效率，減少能源不當浪費。 4.推行能源節約活動，實現企業社會責任。 5.推廣能源節約觀念，落實能源管理精神。 此外，本公司已建立環境管理制度，並選用符合歐盟RoHS標準的材料，充分有效利用資源。我們還積極採用環保再生材料，減少生產過程對環境的负面影响。 本公司承諾將對全體員工進行教育與宣導，使其了解並遵守此政策，且該政策將向社會大眾公開。	無差異情形

推動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摘要說明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為因應氣候變遷對公司營運的影響，本公司積極宣導節能環保政策，並將氣候變遷因應法及碳盤查等相關議題納入公司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永續發展之風險與機會進行評估。	關於溫室氣體議題，該問題直接影響到公司的營運以及上下游供應鏈。為此，公司已於2023年依據ISO 14064-1標準，開始每年進行範疇一和範疇二的碳盤查並公開披露，並計畫於2026年展開範疇三的碳盤查。本公司應對措施包括制定減排目標與方案，計畫透過導入電子標準作業程序(E-SOP)並實施智慧製造系統，以提升工廠的生產可靠性及自動化能力。此外，透過產品開發，本公司將節能設計和綠色設計納入其中，旨在減少電子垃圾對環境的负面影响，進一步降低氣候變遷帶來的風險。	無差異情形

<p>(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p>本公司統計過去兩年的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生活廢棄物重量如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266 489 473 1174"> <thead> <tr> <th></th><th>112年(2023年)</th><th colspan="2">113年(2024年)</th></tr> <tr> <th></th><th>排放量 (公噐CO₂e)</th><th>密集度 (公噐CO₂e/ 新台幣百萬元)</th><th>排放量 (公噐CO₂e) 密集度 (公噐CO₂e/ 新台幣百萬元)</th></tr> </thead> <tbody> <tr> <td>範疇一</td><td>46.7636</td><td>0.037114</td><td>48.7012</td></tr> <tr> <td>範疇二</td><td>453.6357</td><td>0.360025</td><td>624.3135</td></tr> <tr> <td>總計</td><td>500.3994</td><td>0.397138</td><td>673.0147</td></tr> <tr> <td></td><td></td><td></td><td>0.464183</td></tr> </tbody> </table>		112年(2023年)	113年(2024年)			排放量 (公噐CO ₂ e)	密集度 (公噐CO ₂ e/ 新台幣百萬元)	排放量 (公噐CO ₂ e) 密集度 (公噐CO ₂ e/ 新台幣百萬元)	範疇一	46.7636	0.037114	48.7012	範疇二	453.6357	0.360025	624.3135	總計	500.3994	0.397138	673.0147				0.464183	<p>無差異情形</p> <p>註：</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盤查邊界：達明機器人股份有限公司及達明機器人(上海)有限公司 尚未經第三方查證，依時程將於2027年完成第三方查證。 <table border="1" data-bbox="632 489 679 1174"> <thead> <tr> <th></th><th>112年(2023年)</th><th colspan="2">113年(2024年)</th></tr> <tr> <th></th><th>自來水</th><th>60.06%</th><th>69.10%</th></tr> </thead> <tbody> <tr> <td>用水量(度)</td><td>雨水</td><td>39.94%</td><td>1,808</td></tr> <tr> <td></td><td>總計</td><td>5,027</td><td>100.00%</td></tr> <tr> <td>生活廢棄物(公噐)</td><td>總計</td><td>5,851</td><td>100.00%</td></tr> <tr> <td></td><td></td><td>121.1624</td><td>129.7431</td></tr> </tbody> </table> <p>溫室氣體減量政策：短期內於工廠生產製程中實施E-SOP(電子式標準作業程序計畫)，與Agile(產品文件管理系統)整合後，技術人員可即時於作業螢幕調閱最新SOP，大幅減少紙本列印需求，尤其於SOP頻繁改版時效益更為顯著。此舉每年預估可減少碳排放0.04761公噐CO₂e。此外，E-SOP亦能產出組裝CT(組裝作業工時)統計報表與人員效率分析，進一步提升工廠的生產可靠性與自動化程度；中長期則將推動再生能源導入，逐步提升綠電使用比率，配合政府能源轉型政策。</p> <p>減少用水政策：短期落實水資源管理與日常節水，中長期開發和利用替代水源，例如雨水收集處理後用於非飲用水需求，廢水循環回收處理後用於非飲用水。</p>		112年(2023年)	113年(2024年)			自來水	60.06%	69.10%	用水量(度)	雨水	39.94%	1,808		總計	5,027	100.00%	生活廢棄物(公噐)	總計	5,851	100.00%			121.1624	129.7431
	112年(2023年)	113年(2024年)																																																	
	排放量 (公噐CO ₂ e)	密集度 (公噐CO ₂ e/ 新台幣百萬元)	排放量 (公噐CO ₂ e) 密集度 (公噐CO ₂ e/ 新台幣百萬元)																																																
範疇一	46.7636	0.037114	48.7012																																																
範疇二	453.6357	0.360025	624.3135																																																
總計	500.3994	0.397138	673.0147																																																
			0.464183																																																
	112年(2023年)	113年(2024年)																																																	
	自來水	60.06%	69.10%																																																
用水量(度)	雨水	39.94%	1,808																																																
	總計	5,027	100.00%																																																
生活廢棄物(公噐)	總計	5,851	100.00%																																																
		121.1624	129.7431																																																

推動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摘要說明
	是	否	
廢棄物管理政策：原物料採用環保可回收材料，減少廢棄物產生；廢棄物處理原則為優先以廠內再使用，且其清運、處理及回收，均依據當地法令，委託環保機構審查合格廠商妥善處理廢棄物並記錄。公司環境專責人員將不定期對廢棄物處理廠商進行稽核，以確保所委外廠商合法處理廢棄物。			
四、社會議題			無差異情形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本公司已參考國際人權公約，制訂並揭露保障人權政策，遵循RBA責任商業聯盟行為守則及相關國際條例，以及各項勞動法令之規定，訂有工作規則及完整的人事管理規章，以保障員工之權利。本公司在聘用勞工方面，無論是基本工資、工時、休假、退休金給付、勞健保給付或職業災害補償等，均符合勞動基準法的相關規定。此外，本公司確認人力資源運用政策不會基於性別、種族、社會經濟地位、年齡、婚姻或家庭狀況等因素進行差別待遇，所有相關規範已納入公司內部規章並公開於公司網站。

推動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摘要說明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員工薪酬：參考市場薪資水準、經驗趨勢訂定薪資制度，並每年依據個人績效成果進行調薪，以維持整體薪資競爭力。	員工福利措施：除遵守勞動基準法及其他相關勞動法令辦理外，並配合每位員工職涯發展需求，提供多樣化的福利措施，包括旅遊補助、生育津貼、年度體檢及團保醫療等，並提供優秀人才至海外參訪，並將經營成績效及年終獎金進行激勵。公司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為員工規劃並提供各項福利措施，包括員工旅遊補助、三節禮券、生日禮金、結婚、生育及喪葬津貼等。	經營績效反映於員工薪資：本公司章程所訂公司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5%之員工酬勞，將經營績效適當反映給員工，共享經營成果。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本公司以ISO 45001管理系統為基準，識別公司所有環境與安全之危險源，建立職業健康安全目標管理方案，制定緊急應變方案。定期實施消防與地震演習，緊急逃生訓練及消防巡檢，檢查各項安全措施及設備性能，並擬定消防編組人員訓練、通報、疏散演練及急救訓練等，落實防災工作，防範未然。安排特殊崗位人員進行定期培訓，在管理和執行方面做到良好的預防作用，以杜絕安全事故的發生。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並規劃重點指標檢測項目，期能協助員工提前覺察疾病，藉以落實疾病預防觀念，健檢後安排醫師諮詢服務，亦持續辦理健康促進活動，不定期提供員工健康保健資訊宣導，關注員工身心健康。113年無任何重大事故發生。	無差異情形

推動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摘要說明
	是	否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本公司對各級主管與同仁皆規劃完整的職能訓練，包含新人訓練、專業進階訓練、主管訓練等，另每月安排相關內部教育訓練及不定期提供與工作相關之外部訓練課程，安排員工參與，協助同仁透過多元化學習方式持續學習成長，以提升員工職能發展能力。	無差異情形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本公司產品符合RoHS(危害性物質限制指令)，以保障顧客健康與安全，並提供良好售後服務，且對於客戶資料給予保密。本公司尊重和保護智慧財產權，法務部門針對產品之專利及智慧財產權進行專業審查，對於產品及服務過程均遵守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之規範。	無差異情形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採購單位對於可能合作之供應商，要求其填寫「Supplier Audit Report-document review」、「供應商評估資料表」，書面審查合作者視情況進一步進行實地稽核，評估內容包含廠商是否有取得ISO14001認證的調查。為促成經濟、環境及社會之進一步，以達永續發展目標，本公司對合作之供應商要求簽訂「合作廠商社會責任配合宣示書」，規定供應商配合及遵守社會責任，其中包含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	無差異情形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將配合永續發展作業時程，參考如「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永續會計準則委員會(Sustainability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 SASB)」等組織發布之通用準則與指標，編纂永續報告書。	未來將依規定辦理。
本公司已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以管理經濟、			

推動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摘要說明
	是	否	環境及社會的風險與影響。本公司從事企業經營之同時，積極踐永續發展，以符合國際發展趨勢，提升國家經濟貢獻，改善員工、社區、社會之生活品質，促進以永續發展為本之競爭優勢。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其運作情形皆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內所規範之精神及原則一致，尚無重大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七)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目前尚無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未來將視營運情形，逐步完成相關事項。
2.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長期)。	
3.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4.敘明氣候管理制度。	
5.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6.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	本公司非屬高碳排放產業，故對整體營運衝擊程度不致構成太大影響。短

項目	執行情形	
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p>期將實施全面的溫室氣體盤查外，考量未來本公司也將針對購買綠電、裝設太陽能節能設備、及購買生質能源等部分，展開評估作業，訂定減碳目標，並對各部門進行法遵教育訓練。因應低碳商品替代現有產品之技術面風險，本公司偕同客戶開發低碳商品，並積極推廣商機。因極端氣候愈發嚴重，導致颱風、暴雨發生頻率增加，可能造成生產設備遭泡水損壞、增加設備維護成本。本公司於建廠時將此風險納入規劃，故將生產設備建置於高樓層，免於設備泡水風險。另廠區內皆設有防水閘門，降低工作場所積水導致工作者安全疑慮之風險。</p>	
7.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p>本公司目前尚未實施內部碳定價政策。</p>	
8.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p>為減少營運過程中，對周邊環境的影響，本公司投入相當多的資源在所有環境指標上，如展開節能減碳、水資源使用效率、污染防治、有害物質管制等。另將依循 ISO14064-1 進行溫室氣體盤查，涵蓋範疇包含具有營運控制權的各廠區，並依盤查結果進行相關減碳目標及時程規劃，以求永續發展的願景。</p>	
9.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p>本公司目前執行製程安全管理與制度化的管理循環，有效降低污染的排放與對環境所造成的衝擊並取得 ISO14001 之環境管理驗證，後續將依循 ISO14064-1 進行溫室氣體盤查，並根據盤查結果進行相關減量目標、因應措施及計畫。</p>	

1-1 最近二年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 溫室氣體盤查資料

余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 CO₂e)、密集度(公噸 CO₂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各別溫室氣體排放量(t-CO₂e)：

溫室氣體 年度	CO ₂	CH ₄	N ₂ O	HFCs	PFCs	SF ₆	溫室氣體排放量總計
年度	112	113	112	113	112	113	112
排放量(t-CO ₂ e/年)	457.2759	627.3247	36.3059	38.8954	0.1146	0.0948	6.6993
佔總排放量比例	91.38%	93.21%	7.26%	5.779%	0.02%	0.014%	1.34%

各範疇及排放型式溫室氣體排放量：

年度 範疇別	112 年				113 年			
	範疇一		範疇二		範疇三		範疇二	
排放型式	固定燃燒	移動燃燒	製程	逸散	能源間接排	其他間接	固定燃燒	移動燃燒
排放量(t-CO ₂ e/年)	0	3.7914	0.00	42.9722	453.6357	無資料	0	3.1362
比例	0.00%	0.76%	0.00%	8.59%	90.65%	無資料	0.00%	0.47%
排放量(t-CO ₂ e/年)	46.7636		453.6357		48.7012		624.3135	
比例	9.35%		90.65%		7.24%		92.76%	

各範疇密集度(公噸 CO₂e/百萬元)：

年度	範疇一		範疇二		範疇三		營業額 (百萬)
	總排放量 (公噸CO ₂ e)	密集度 (公噸CO ₂ e/百萬元)	總排放量 (公噸CO ₂ e)	密集度 (公噸CO ₂ e/百萬元)	總排放量 (公噸CO ₂ e)	密集度 (公噸CO ₂ e/百萬元)	
112年	46.7636	0.037114	453.6357	0.360025	0.360025	無資料	1,260.013
113年	48.7012	0.033590	624.3135	0.430593	0.430593	無資料	1,481.013

註：資料涵蓋範圍：合併財務報告母公司及子公司，但目前尚未經第三方查證。

1-1-2 溫室氣體確信資料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本公司尚未符合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應辦理之時程，故無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等相關資訊揭露。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本公司尚未符合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應辦理之時程，預計依主管機關要求進行基準年設定並盤查，目前尚無故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等相關資訊揭露。

(八)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本公司秉持公平、誠實、守信及透明原則從事商業活動，為了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並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的發生，本公司制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經董事會通過，規範員工在執行業務時應遵循之注意事項。公司同時重視員工的誠信與廉潔，並與員工簽訂「員工保密與廉潔契約」，要求員工以誠信和廉潔自我約束。在「員工規則」中明確規定員工應謹言慎行、保持良好操守，處理公務應以誠實信用為原則，對公司業務及技術資訊應嚴格保密，不得外洩；員工不得利用職位為自己或他人謀取不正當利益，也不得因職務行為接受不當的禮物、招待或其他非法利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方案，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本公司除與員工簽訂「員工保密與廉潔契約」外，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採購活動，本公司與供應商簽定保密契約，並設置檢舉信箱，以防範不當行為之發生。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本公司明訂「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防範不誠信行為，另訂有「工作規則」將誠信相關行為列入服務精神，條文中對員工行為或倫理有確切規範，並定期檢討及修正，以符合作業程序，相關規章公告於公司內部網頁。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	本公司與供應商合約載明相關條款：所有供應商應瞭解本公司各項政策並在市場上取得相當的信任，供應商及其代理應維護最高道德標準，包括商業信譽、無不當利益、資訊披露、智慧財產權、公平交易、廣告與競爭、身份保護、社會合作等來規範誠信行為。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本公司企業誠信經營相關宣導、執行由總管理處負責。各部門依職務範圍履行企業社會責任，由執行單位彙總結果每年度向董事會報告執行結果，並於官網揭露相關運作情形。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訂有利益迴避制度：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內部要求員工對於任何可能導致利益衝突的情形都應主動迴避，並於無法迴避時主動進行申報。	無差異情形
(四)公司是否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設置稽核單位依風險評估排定稽核計畫，定期查核，以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情形，截止目前尚無發現有違反誠信經營之相關情形事。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本公司於新人訓練時宣導有關誠信經營守則所訂定之相關條例，且不定時提供教育宣導，以避免有其違反相關誠信經營之情形。	無差異情形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員工對任何違反道德規範之行為應提高警覺。若有發現疑問或任何違反之行為時，均有責任向主管報告。內部官網建置員工申訴信箱、投訴電話等管道，且負責人員會針對合理性的意見或建議及時作出處理。員工舉發之任何違反情事，均會參與調查，並給予檢舉人提供保護措施，以避免遭受到不公平的報復或對待。公司將視情節之輕重，依員工規則規範處置，最重處以免職之處分。	無差異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本公司內部官網已建立員工申訴信箱、投訴電話等檢舉管道，並由專責單位負責受理檢舉事項之相關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等。	無差異情形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本公司對任何檢舉違反從業道德規範之行為均參與調查，並負保密責任予以保護以避免因此受到不公平之對待，並未對其有任何不當處置之行為。	無差異情形	
四、加強資訊揭露		本公司官網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誠信經營守則相關資訊。並於年報、公司規章及供應商契約揭露誠信經營理念及政策，積極推動以達到誠信經營之成效。	無差異情形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基於公平、誠實、守信、透明原則從事商業活動，為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並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具體規範本公司人員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由專責單位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與所訂之守則並無差異之情形。	
五、公司如何依循「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每年定期辦理內部控制自行檢查作業，審慎檢視內部控制之落實，以達內部控制之有效執行。有關重大營運政策、投資案、取得處分資產、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等重大事項，均依相關法令規章辦理，並依法公告揭露。未來將配合法令制度訂定誠信經營之相關防弊措施，並訂定相關標準作業程序及行為為指南，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查核及評估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防範措施是否有效運作，並定期就相關業務流程進行評估遵循情形，作成報告。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

- 1.本公司相關單位定期與簽證會計師針對財務報告查核事項及內部控制執行情形充分溝通討論。
- 2.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程序係依公司訂定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及「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控制作業」辦理，重大消息之公開方式以「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之一第五項及第六項重大消息範圍及其公開方式管理辦法」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之定義及相關規範為依據。為防範內線交易，凡知悉公司內部重大消息之人，對於本公司有價證券的買賣，均應依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之一規定辦理。公司並建立內控機制，適時提供教育宣導，並將此制度告知董事、經理人及員工，避免其違反法規或發生內線交易情事。

(十)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 1.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請投資人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t06sg20> (興櫃/年度 113/公司代號 4585)
-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請投資人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t06hsg20> (興櫃/年度 113/公司代號 4585)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董事會重要決議：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13.02.2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公司112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 ■ 追認績保董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案。 ■ 擬追加捐贈臺中市臺中工業高級中等學校人才培育經費。 ■ 本公司112年度之「內部控制有效性之考核」暨「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13.03.2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公司112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 本公司112年度盈餘分派案。 ■ 本公司112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案。 ■ 擬訂定113年召開股東常會相關事項。
113.05.0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 訂定本公司「董事選任程序」。 ■ 訂定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 配合股票初次上市(櫃)前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擬提請原股東全數放棄認購之權利案。 ■ 訂定113年度召開股東常會相關事項。
113.06.2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擬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及符合認股條件員工名冊。
113.07.3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公司民國113年第2季合併財務報告。 ■ 訂定本公司「內部人新就(解)任持股異動申報管理辦法」。 ■ 訂定本公司「申請暫停及恢復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作業程序」。 ■ 訂定本公司「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 ■ 訂定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 ■ 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訂定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 委任本公司第一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 ■ 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 擬申請股票登錄興櫃案。 ■ 擬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 ■ 擬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 本公司銀行授信額度案。 ■ 本公司投資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所發行之「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三年度第二期無擔保累積次順位普通公司債」新台幣捌仟萬元。
113.10.29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訂定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管理辦法」。 ■ 訂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訂定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 訂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 ■ 訂定本公司「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

日 期	重 要 決 議 事 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訂定本公司「(上市)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 ■ 擬修訂本公司會計制度。 ■ 本公司銀行授信額度案。 ■ 本公司晉升副總經理案。 ■ 薪酬委員會提交本公司113年度經理人薪資報酬建議案。
113.12.1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報酬案。 ■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 ■ 擬訂本公司及各子公司114年度內部稽核計畫。 ■ 擬訂定本公司114年度營運計劃預算。 ■ 本公司銀行授信額度續約案。 ■ 擬通過本公司財務報告編製能力自行評估結果。 ■ 本公司旗下之子公司Techman Robot (HONG KONG) Ltd.擬不從事將資金貸與他人或為他人背書保證，故免予訂定資金貸與他人或背書保證之作業程序案。 ■ 本公司旗下之子公司Techman Robot (HONG KONG) Ltd.擬不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故免予訂定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案。 ■ 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 擬修訂本公司內部稽核制度暨實施細則。 ■ 預估本公司全年度與關係人及集團間之交易案。 ■ 本公司背書保證之專用印鑑章保管案。 ■ 訂定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提供非確信服務預先核准辦法」。 ■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預計於2024年提供之非確信服務清單。 ■ 訂定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 ■ 本公司截至113年10月31日止之逾期應收帳款非屬資金貸與性質。 ■ 派任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 ■ 薪酬委員會提交第一屆獨立董事津貼報酬建議案。
114.01.2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擬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 擬修訂本公司「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 ■ 擬修訂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 ■ 薪酬委員會提交本公司經理人113年度年終獎金發放金額建議案。 ■ 薪酬委員會提交本公司114年度經理人薪資結構及年度調薪案。
114.03.0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公司113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 ■ 私募普通股補辦公開發行暨申請登錄興櫃案。 ■ 追認續保董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案。 ■ 本公司113年度之「內部控制有效性之考核」暨「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 擬修訂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
114.03.3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公司113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 本公司113年度盈餘分派案。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113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114年第二季及114年第三季財務預測。 ■本公司銀行授信額度案。 ■本公司113年度關係人交易情形報告。 ■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 ■擬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管理辦法」。 ■擬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擬修訂本公司「核決許可權管理辦法」。 ■通過與元大簽訂「過額配售及特定股東配合集保協議書」。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 ■本公司擬為子公司達明機器人(上海)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擬提請股東常會全面改選本公司董事七席(含獨立董事三席)。 ■擬提請股東常會許可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擬提請通過董事會提名之董事(含獨立董事)名單並決議候選人資格案。 ■擬訂定114年召開股東常會相關事項。

2.股東會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日期	股東會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13年度 股東常會 113.06.16	報告本公司112年度營業報告。	已依案遵循辦理。
	報告112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	已依案遵循辦理。
	承認112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已承認決議結果。
	承認本公司112年度盈餘分派案。	本公司112年度盈餘依法扣繳稅款、提撥百分之十法定公積及迴轉以前年度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為充實營運資金，本年度不予以分派股利。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	已依修訂後之「公司章程」運作。
	訂定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董事選任程序」。	已依案遵循辦理。
	配合股票初次上市(櫃)前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擬提請原股東全數放棄認購之權利案。	已依案遵循辦理。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董事對董事會通過之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之情事。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紿付簽證會計師與其所屬事務所及關係企業之審計公費與非審計公費之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金額單位：新台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連淑凌	113/01/01~113/12/31	1,290	3,030	4,320	非審計公費包括稅務相關服務、內控專審服務。
	陳宜君					
	張芷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此情形。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民國 112 年 07 月 26 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本公司原簽證會計師為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趙仁及連淑凌會計師，因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內部之調整，簽證會計師自 112 年第二季起，更換為連淑凌及陳宜君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情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本公司有無不同意見	有	-	會計原則或實務
		-	財務報告之揭露
		-	查核範圍或步驟
		-	其　他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無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連淑凌、陳宜君
委任之日期	民國 112 年 07 月 26 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 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 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 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
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
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東變動情形：

單位：仟股

職稱	姓名	113 年度		114 年 4 月 19 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500)	-	-	-
	代表人：何世池	-	-	-	-
董事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500)	-	-	-
	代表人：張嘉峰(註1)	-	-	-	-
	代表人：黃識忠(註1)	-	-	-	-
董事兼總經理	陳尚昊	-	-	-	-
董事	台灣歐姆龍股份有限公司	-	-	-	-
	代表人：Hiroshi Ujimoto (註 2)	-	-	-	-
	代表人：Olivier Welker (註 2)	-	-	-	-
獨立董事	郭重顯	-	-	-	-
獨立董事	宋開泰	-	-	-	-
獨立董事	王淑芬	-	-	-	-
持股 10%以上股東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500)	-	-	-
	台灣歐姆龍股份有限公司	-	-	-	-
副總經理	黃識忠	-	-	-	-
副總經理	王偉霖	-	-	-	-
協理	高銘熙	-	-	-	-
協理	陳松瑞	-	-	-	-
協理	章春蕙	-	-	-	-

註 1：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於 114.3.14 改派黃識忠先生接任張嘉峰先生為法人董事代表人。

註 2：台灣歐姆龍(股)公司於 113.12.21 改派 Olivier Welker 先生接任 Hiroshi Ujimoto 先生為法人董事代表人。

(二)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股東質押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股東，其相互間互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4年04月19日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 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或 姓名)	關係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70,457,000	78.29%	-	-	-	-	無	無	本公司 之董事
代表人：何世池	300,000	0.33%	-	-	-	-	無	無	註 1
台灣歐姆龍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11.11%	-	-	-	-	無	無	本公司 之董事
代表人：中野内 大祐	-	-	-	-	-	-	無	無	
中國信託商銀受達明機器人股份有限公司員工持股會信託財產專戶	6,748,000	7.50%	-	-	-	-	無	無	
中國信託商銀受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員工福儲信託財產專戶	1,162,000	1.29%	-	-	-	-	無	無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540,542	0.60%	-	-	-	-	無	無	
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67,601	0.08%					無	無	
楊新瑞	36,158	0.04%					無	無	
陳冠宇	16,000	0.02%					無	無	
吳美瑞	16,000	0.02%					無	無	
蕭龍楨	15,000	0.02%	-	-	-	-	無	無	

註 1：含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信託財產專戶股數。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4年04月19日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 直接或間接控制 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 資	
	股數	持股 比例	股數	持股 比例	股數	持股 比例
TECHMAN ROBOT (HONG KONG) Ltd.	4,000	100%	-	-	4,000	100%
達明機器人(上海)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單位：仟股；新臺幣千元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股本來源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4.09	10	2,500	25,000	2,500	25,000	設立實收資本額	無	註 1
105.08	10	30,000	300,000	10,000	100,000	現金增資 75,000 千元	無	註 2
106.05	10	30,000	300,000	20,000	200,000	現金增資 100,000 千元	無	註 3
107.08	10	50,000	500,000	30,000	300,000	現金增資 100,000 千元	無	註 4
108.03	10	50,000	500,000	32,700	327,000	盈餘轉增資 27,000 千元	無	註 5
108.10	10	100,000	1,000,000	50,000	500,000	現金增資 173,000 千元	無	註 6
109.03	13.5	120,000	1,200,000	54,550	545,500	員工認股權行使發行新股 45,500 千元	無	註 7
109.10	13.5	120,000	1,200,000	80,000	800,000	現金增資 254,500 千元	無	註 8
110.12	60	120,000	1,200,000	90,000	900,000	現金增資-私募 100,000 千元	無	註 9

註 1：104.09.18 府產業商字第 10488384700 號

註 2：105.09.20 府經登字第 10590815460 號

註 3：106.06.07 府經登字第 10690868050 號

註 4：107.09.04 府經登字第 10790980240 號

註 5：108.04.02 府經登字第 10890810530 號

註 6：108.11.07 經授商字第 10801152200 號

註 7：109.04.20 經授商字第 10901048520 號

註 8：109.11.17 經授商字第 10901205540 號

註 9：111.01.19 經授商字第 11101002670 號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90,000,000股	30,000,000股	120,000,000股	非屬上市或上櫃公司股票。

(二)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5%以上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

114年04月19日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70,457,000	78.29%
台灣歐姆龍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11.11%
中國信託商銀受達明機器人股份有限公司員工持股會信託財產專戶	6,748,000	7.50%
中國信託商銀受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員工福儲信託財產專戶	1,162,000	1.29%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540,542	0.60%
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67,601	0.08%
楊新瑞	36,158	0.04%
陳冠宇	16,000	0.02%
吳美瑞	16,000	0.02%
蕭龍楨	15,000	0.02%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定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付稅款並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如尚有盈餘，先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其餘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以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累積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但以現金發放之股利，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得依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考量當年度之盈餘分派數額，盈餘分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分派。考量本公司長期財務規劃及資金需求，故採行剩餘股利政策；先以保留盈餘融通所需之資金後，剩餘之盈餘始以現金股利之方式分配，且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分配總股利百分之三十。

本公司於114年3月31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修正股利政策，新修正之股利政策，係配合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每年就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分配股東股息紅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惟若有特殊原因或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時，得不分配。本項章程修正案預計提請114年股東常會決議。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

本公司於114年03月31日董事會決議通過113年度盈餘依法扣繳稅款、提撥百分之十法定公積及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等項目後，期末未分配盈餘為新台幣227,407,923元，為充實營運資金，本年度擬不分派股東股利並提請114年股東常會決議。

(四)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五)員工及董事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於114年3月31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修正公司章程，依上項提列之員工酬勞總額，其中不低於10%應發給基層員工。本項章程修正案預計提請114年股東常會決議。

2.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依章程訂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估計可能發放之金額於當年度入帳。若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產生重大變化時，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決議之年度調整入帳。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113年度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業經 114年3月31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擬以現金分派員工酬勞計新台幣9,337,865元與董事酬勞新台幣0元，與估列金額相同，故無費用認列差異之情事。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4.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112年度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業經 113年3月21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擬以現金分派員工酬勞計新台幣938,942元與董事酬勞新台幣0元，與估列金額相同，故無費用認列差異之情事。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 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112年第1次(期) 員工認股權憑證	112年第2次(期) 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及總單位數	112年09月14日，3,000單位(1,000股/單位)	
發行日期	112年11月01日	113年07月01日
存續期間		二十七個月
已發行單位數	1,824單位	1,176單位
尚可發行單位數	1,176單位	0單位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2.02667%	1.30667%
得認股期間	114/11/01~115/01/31	115/07/01~115/09/30
履約方式		發行普通股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屆滿兩年：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0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0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	1,824單位	1,176單位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60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2.02667%	1.30667%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認股權證於發行日屆滿兩年後，依上述期間比率執行，對原股東權益逐年稀釋，尚不致對本公司股東權益造成重大影響。	

(二)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單位：仟股；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取得 認 股 數 量	取得 認股 數量 占已 發行 股份 總數 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 數量	認股 價格	認股 金額	認股 數量	認股 價格	認股 金額
經理人					無					
員工	副處長	葉孝益	194	0.22%						
	經理	張良豪								
	技術副理	蔡昀軒								
	工程師	葉志恩								
	工程師	李慶韋								
	工程師	陳宥叡								
	副理	林柏寬								
	工程師	黃頌賢								
	工程師	張哲維								
	副處長	蔡旺霖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之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不適用。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營業項目代碼	營業項目
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CC01010	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業
CC01030	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CD01030	汽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F113010	機械批發業
F114010	汽車批發業
F114050	車胎批發業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F213010	電器零售業
F213080	機械器具零售業
F214010	汽車零售業
F214050	車胎零售業
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JA01010	汽車修理業
JA01990	其他汽車服務業
JA02010	電器及電子產品修理業
JE01010	租賃業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主要產品及其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營業收入金額	營業比重(%)	營業收入金額	營業比重(%)
機器手臂及相關零組件銷售	1,123,388	89.16%	1,402,207	94.68%
自動化整合方案	127,108	10.09%	66,998	4.52%
其他	9,517	0.75%	11,832	0.80%
合 計	1,260,013	100.00%	1,481,037	100.00%

3. 本公司目前主要之商品(服務)項目：

目前提供兩個系列的協作型機器人，均符合工業機器人規範 ISO 10218-1與協作工業機器人系統的安全需求 ISO/TS 15066。除了TM AI Robot系列外，新推出TM AI Cobot S系列，每個系列提供數種負載與長度的配置，因應不同的應用環境進行選用。最新推出的TM AI Cobot S系列，搭配了雙通道的安全功能配置，使安全功能等級符合ISO 13849-1,PLd,Cat.3同時取得TÜV認證，此規格完全符合汽車工業的安全規格需求，也能應用在所有人機協作需求的應用場景中。另外因應更大負載的需求，也推出TM25S、TM30S的機型，使所有負載的需求都被滿足。

內建AI視覺系統具智慧化功能且使用者亦能更好更快上手，其中的視覺定位功能可滿足產線彈性來料的需求，而視覺檢測功能可在製造的同時也兼顧生產品質的管控，且都不需再額外整合軟硬體，可大幅降低系統商的整合成本。為因應市場尤其半導體應用需求，推出移動系列機器人，讓使用者可以與AMR搭配使用。在工業4.0 IOT問題上，支援多種通訊協定如：Modbus、Profinet、EtherNet/IP、具高度通訊相容性，同時也大幅縮短系統商的整合時間。在工業機器人規範方面，也通過SEMI S2的認證，讓半導體產業也可以選擇達明機器人。近年來，在倉儲物流業紛紛開始以機器取代人力，達明機器人推出完整方案堆棧機器人作業員(Total solution TM Palletizing Operator)，堆棧機器人解決方案應用在所有機型中，搭配簡化的專案腳本，操作精靈與離線模擬軟體，提供使用者在事前評估與編撰腳本，提升使用體驗並且易於維護。

近年來AI在各領域的應用聲浪不斷，本公司及子公司也致力於AI在手臂和自動化方案上的應用，並打造達明協作型手臂為世界上最先進的AI Cobot，透過原生內建視覺系統與AI推論引擎，使用者無需額外費用，即可使用到各項最先進的AI識別技術，包含 AI Classification、AI Object Detection、AI Segmentation、AI Anomaly Detection 與 AI OCR等，滿足並解決產線上的各式AOI檢測需求，例如組配檢查、盤點技術、外觀瑕疵檢測等。此外，所有的檢測圖像，都可透過TM Image Manager

圖像管理軟體進行存檔與複判，為產線上所有生產的產品建立圖像化的數位履歷，達到產品的可追溯性。

在上下游生態鏈越來越緊密的情況下，透過開發TM Craft工具，協助設備製造商與系統整合商，利用TM AI Robot的介面開發屬於自己的人機介面與應用程式，降低生產與製造的成本，同時也降低系統維護的困難度。

另外本公司及子公司同時為客戶提供完整自動化方案的規劃與建置，專責在承接客製化完整方案需求，從方案評估、機構設計、發包架設到手臂編程一貫作業，透過達明機器人內建智慧視覺，大幅降低週邊定位精準度的要求，降低治具設計的複雜度及龐大費用；針對需處理的資料特性以適合的系統對應，可大幅節省週邊電控設備的支出與整合複雜度，提高智慧性降低整體自動化複雜度，降低後期維護人力，讓客戶能順利導入自動化生產並帶來實質效益。

4.本公司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項目：

- (1)提升機械手臂的防水防塵等級設計，使規格由現有的 IP54 提升到 IP65。
- (2)為了符合半導體市場對於機械手臂的大量需求，開發適用於黃光製程的機械手臂。
- (3)針對特定惡劣的環境，開發機器人的保護方法。
- (4)TM AI+ AI 軟體：推出適用於作業員操作的複判介面、自動模型訓練與自動模型部屬機制，藉以降低 AI 導入門檻與作業複雜度。。
- (5)TM Operator Series：推出具有獨特技術的達明手臂自動化解決方案開發平台、依應用製作成標準化設備、並依不同地區需求客製化。如 TM Palletizing Operator、TM Welding Operator Kit 等立即可投入使用的關鍵設備，隨插即用。
- (6)自動化方案研發：提供完善數位化資訊系統，整合客戶 MES、ERP 等系統，及嫁接物聯網與其他相關關鍵資料。
- (7)數位孿生平台(Digital Twin)：建構一機器人數位孿生平台，可於自動化站前期簡化規劃與評估流程、加速實體機器人佈署與落地、以及虛擬 AI 訓練資料生成等目的。

(二)產業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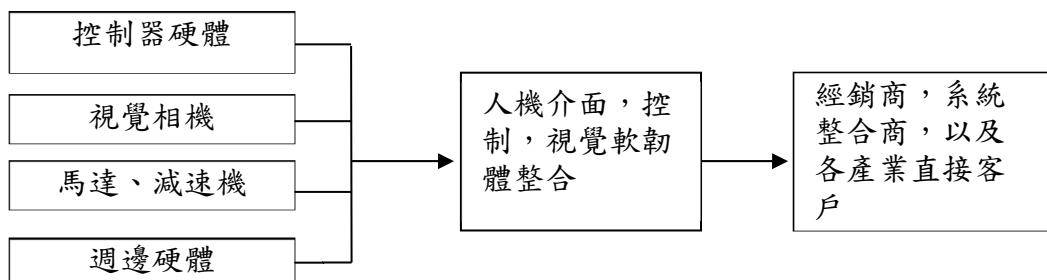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除原有世界工廠模式的人力成本不斷攀升，自動化需求在近年來急遽增加以外，全球少子化問題嚴峻，製造生產量能受到極大的衝擊，利用機器人取代人力填補缺工成為生產製造業極為重要的未來需求與投資項目。109年至今，除了電子產業與汽車產業外，其他產業如食品業、藥品業、醫療業等，紛紛因疫情原因轉而切入生產自動化領域。綜合來看，機器人的工作領域已經不僅僅是負責重複、單調性、3D (Dirty、Dangerous、Dull)的生產作業，相對地對於智慧應用、人機協作、容易操作

這三者需求更為明顯提高而這就是協作型機器人(Collaborative Robot)以及工業4.0產業智慧化最重要的發展重點。協作型機器人的發展，將打破原有傳統機器人應用市場，另闢一塊新藍海市場。

一個完整的自動化設備包括了機器手臂、機座、夾爪、視覺系統、PLC等硬體元件，再加上機構設計及發包組裝，並且需要數位機電及軟體工程師以數月的時間完成開發及調校各個模組以達到設備所需功能，其中尤其是工程師的人力費用佔自動化設備成本有時常高達40~50%，達明機器人及子公司以技術創新為出發點根本改變傳統機器人產業智慧化不足問題，達明機器人具備Smart、Simple和Safe，其中Smart為內建AI視覺機器手臂之完美整合，使機器手臂可以看到來料做位置補償，並且同時可做產品序號生產資訊收集及AOI品質分析。Simple為透過軟體技術的提升，將手臂編程、視覺辨識編程與人機介面，整合為圖像編程，大幅減低使用者操作手臂的門檻，如同Smart Phone帶來的典範轉移世代變革。Safe為達明機器人及子公司符合ISO/TS 15066安全標準，可以減少安全圍籬成本，並且因為手臂本身的安全及輕量化而可以應用在服務業的應用中，如章魚燒等廚房應用中的產業鏈中，在未來智慧型機器人產業中，智慧化軟體才是競爭致勝的關鍵，這正是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機器人產業立足的堅強優勢。本公司及子公司已建構了以核心軟硬體研發為核心的機器人技術開發團隊，在IT上的堅實軟體實力為基礎，加上機器人視覺AI團隊，組成全方位的完整軟硬體團隊。本公司及子公司研發團隊完整掌握機器人的關鍵核心技術，從軸伺服控制、馬達、驅動電路、即時運動控制核心、視覺演算法、機械結構設計乃至人機介面等都為本公司及子公司自行開發，未來更致力於AI技術、數位孿生及智慧製造管理軟體開發，使產品更智慧、更全面、更系統、在安全機器人系統方面，透過TÜV認證以及研發更大負載、更高速、與更安全的協作機器人來滿足更多的工業應用需求，達明擁有有完整及堅強的開發團隊，可持續在國際協作機器人市場取得技術及產品的領先地位。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3.產品之未來發展趨勢

「智慧製造」不僅是全球趨勢，更是推動台灣競爭力的重要驅力。台灣製造業以中小企業為主體，近年生產模式漸由以量制價轉變為客製化的少量多樣模式。因此導入智慧製造、跨領域虛實整合，將能有效進行成本控制及提升生產效率，從而建立生產新體系。本公司秉持著生產流程以台灣為基地，涵蓋產品研發、生產及製造形成產業鏈，推動我國智慧製造產業之發展、提升台灣智慧機械產業的國際競爭力。工廠內訂有嚴格的生產和品管標準，使達明機器人以一流的產品享譽國際，秉承「台灣製造」的光榮。

達明機器人及子公司能成為目前全球協作型機器人的領導廠商，主要關鍵在於將視覺與AI功能整合之機器手臂，作為標配販售。透過軟體技術的提升，將手臂編程、視覺辨識編程與人機介面，整合至單一電控箱、單一軟體內，大幅減低使用者學習手臂操作的門檻。達明機器人及子公司期許為客戶端帶來全方位智慧製造之解決方案，幫助客戶優化生產流程降低成本及時間，提高生產效率，協助決策者掌握大小狀況，迅速應變做出正確決策，為持續保有市場領先地位，滿足使用者的需求，迎接工業4.0時代之智慧工廠。根據Research and Markets的報告，協作機器人市場預計將顯著增長，2024年全球的市場規模估計約12億美元，在2025至2035年期間的年均增長率(CAGR)為20%~25%。市場增長的主要驅動因素是來自各行各業對自動化需求的增加，涵蓋製造、醫療保健、汽車以及物流等領域。企業正在尋求具有成本效益和靈活性的自動化解決方案，以提升生產力並減少人為錯誤。協作型機器人(Cobot)透過與人類共同工作，提供了獨特的優勢，提升了效率，而不需要昂貴的安全屏障，這一點正在促使各行各業更廣泛地採用協作型機器人，並預計未來幾年將進一步促進市場增長。

此外，隨著AI技術的成熟，達明的AI技術發展，秉持著現有no-code的軟體開發理念，著重於將AI技術工具化，使用者無需撰寫任何的程式語言，透過友善的使用者介面，即可輕易訓練出專屬的AI模型並佈署於自身的場域上。本年度AI的技術開發，著重於以下兩個範疇，第一為AI實例分割模型研發(Instance Segmentation)、第二為以內建泛用型圖像分割模型(SAM)為基礎的快速標記工具。AI實例分割模型，可實現像素級別的AI視覺定位，相比於傳統的視覺定位方法，更能夠處理物體之間的遮擋關係，以及更能適應外在環境的變化與干擾。以內建泛用型圖像分割模型(SAM)為基礎的快速標記工具，可讓使用者從過往需要多次點擊描繪才能完成的圖片標記動作，簡化成只需要一次點擊圖片中的物件即可完成，減少了標記時所帶來的人力與時間成本。

4. 市場競爭情形

協作型機器手臂為完全競爭市場，競爭對手可歸分為三類，第一為目前市占率較高的 Universal Robots，其次為傳統手臂廠商如 Fanuc、Yaskawa、Nachi、Denso、Mitsubishi 等也紛紛開始加入角逐，第三則是新進廠商，隨著各產業開始推行自動化，協作型機器手臂的需求日益攀升，故也有許多新的廠商紛紛投入此領域，多數是來自於中國與韓國地區。

下述為達明機器人如何做到市場差異化，與全球各品牌競爭的策略：

- (1) 內建視覺與 AI 系統：市面上的手臂，若要導入視覺系統，往往需仰賴系統整合商，選擇不同的第三方視覺解決方案，並進行手眼校正、視覺辨識編程等整合與調機，產生額外的硬體、軟體與整合費用，這些費用往往為手臂售價的二到三倍。為與市場上的競爭者有所區隔，達明機器人及子公司開發內建 2D 視覺系統的協作型機器人，並持續專注於視覺功能上的開發，保有市場上技術領先的優勢。

隨著 AI 技術的演進與成熟，已成為工業革命的主要核心動能。達明機器人探索了多項數位孿生於手臂應用的概念驗證，包含瑕疵檢測的異常圖像生成、3D 隨機取物的資料生成與 AI 識別模型學習、以及透過 AI 生成技術，產生大量的堆疊紙箱圖像來訓練之泛用型箱體識別 AI 模型。此外為降低使用者導入 AI 門檻，更推出 no-code、全圖像的 AI 標記與訓練軟體 TM AI+ Trainer，讓沒有 AI 基礎的使用者都能快速上手、導入 AI 功能。

達明透過彈性的模組化視覺編程軟體，使用者可透過組合不同功能性的影像辨識模組，包含傳統機器視覺功能以及 AI 視覺功能，來滿足其定位、辨識、量測或條碼讀取等需求。

- (2) 深耕全球各區的應用需求：目前全世界工控市場以 Profinet, EtherCAT, Ethernet/IP...等為主流通訊方式，為符合標準的通訊協定，達明機器人積極投入 Profinet 通訊支援的開發並取得 PI(Profibus & profitnet international) 國際協會所提出的工業乙太網路通訊協定認證，同時也開發 Ethernet/IP 通訊協定並取得 ODVA 國際協會的認證，讓使用者降低整合難度。

- (3) 滿足各產業應用：為了使應用更廣泛，達明機器人也取得 SEMI S2 的認證，深耕半導體產業。此外，傳統上機器手臂僅負責移載的單一功能性以被結合 AI 視覺的機器手臂所突破，透過 AI+ 手臂的新產品思維，手臂在任何動作之前與之後，都可透過 AI 技術判斷外在條件是否合規、是否有異常，進而引導機器人做出反應與對策，藉以提升生產品質與良率。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研發費用支出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年度	113 年度	截至 114 年 3 月 31 日
研發費用	346,580	95,740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05年~106年	TM5系列 - 世界首創帶視覺系統協作型機器人誕生，同步發行移動
106年~107年	TM12與TM14系列 - 可負載能力大於市面上相同臂長的協作型機器人
108年~109年	TM Palletizing Operator - 提供最佳的堆棧解決方案，只要五分鐘快速上手
109年~110年	TM AI+ - 幫助機器自行學習物件辨識、分類的方法，解決傳統視覺難以處理的問題
110年~111年	TM5S/TM7S/TM12S/TM14S-取得TÜV認證，打造更完善的安全系統。 AI Cobot - 不只安全協作，還要聰明智慧。更完整結合AI與協作機器人，建立下一世代協作機器人AI Cobot標準。
111年~112年	高負載協作型機器人TM25S上市。
112年~113年	高負載協作型機器人TM30S上市。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協作型機器人手臂產品從 105 年底開賣至今已近八年的時間，在通路建置及策略客戶的開發一直是業務的重點項目，在短期業務發展計畫也作以下之分析：

- AI cobot：目前將達明產品升級為 AI Cobot，AI Cobot 是內建視覺系統與擁有 AI 技術的協作型機器人，可以增加整體生產效率，提升製造品質。有助於建立和睦的工作環境，以創新的協作模式改善生產環境，鎖定客戶在品管檢測上的需求，提供高度整合的解決方案。
- 建置通路：目前達明機器人共建置近 100 家經銷商及系統整合商，同時也與多家全球的國際知名企業簽屬合作契約，合作夥伴遍布歐亞美澳四洲，持續拓展全球化佈局。
- 開拓客戶：深耕既有客戶並延伸達明機器人手臂應用擴大市場，可充實研發能量，逐步墊高競爭優勢，吸引更多國際廠商及資源投入達明機器人 Plug & Play 生態系及銷售服務整合網絡。
- 開發產業：從客戶實際操作面考量，積極開發各區域在地重點產業需求。除了台灣主場優勢的電子業及半導體業，達明機器人也陸續開發遍布全球的多元化產業，除了汽車業、加工業及教育界相關專案等，今年鎖定半導體、EV car、

物流、食品與能源產業，提供客戶完整解決方案。

- 行銷推廣：在國際性大展配合新產品曝光，增加達明機器人及子公司品牌在會場的能見度。以及選擇與政府相關單位組織，或是以特定客戶為主的研討會進行推廣，更深入解析達明機器人產品在自動化導入的效益與應用。
- 整合方案：除了銷售手臂外，加強軟硬體整合的應用方案，包含 AI、3D、Palletizing Operator 等，可強化國際市場上達明協作型機器人 Total Solution 的品牌形象，其中 Welding 功能目標鎖定大型工件焊接需求，並且今年將以 TM Image Manager、TM25S、TM30S 等新產品進一步拉抬整體銷售及衝高市佔率。
- 提供完整自動化解決方案服務：本公司及子公司除協作型機器人手臂的設計研發外，也積極開發出適合客戶的完整解決方案如整合 AMR 於半導體及光電廠的方案應用、車用市場以及傳產的 AI 應用等，將達明機器人推廣至各產業。

2.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本公司研發團隊投入 AI 及工業 4.0 管理的軟體，並積極投入其周邊應用開發，以達成協助客戶推廣智慧工廠的方向，進行長期的計畫。除了加強工廠應用的開發外，並也跨足食品、餐飲等領域，將有助於本公司及子公司建立與競爭對手不同的市場。此外，本公司除了目前在全球各地與 100 間的經銷商與系統整合商合作外，也在上海、深圳、日本及荷蘭已建立了子公司或服務辦公室，為了可以提供更即時性的服務，本公司長期計畫也將持續含拓展全球各區域的服務據點。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產品及服務之銷售地區：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項目		銷售額	%	銷售額	%
內銷		179,651	14.26	221,694	14.97
外銷	中國大陸	290,399	23.05	318,615	21.51
	日本	209,483	16.63	263,308	17.78
	歐洲	265,420	21.06	308,435	20.83
	其他	315,060	25.00	368,985	24.91
	小計	1,080,362	85.74	1,259,343	85.03
合計		1,260,013	100.00	1,481,037	100.00

2.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自主研發設計的協作機器人，自 106 年正式推出 TM5 以來，憑藉其搭載視覺以及圖像式人機介面的獨特性，迅速引起市場關注。隨後於 107 年陸續推出具備更高負載能力的 TM12 和 TM14，並於 111 年發表 AI Cobot 與高負載的 TM20，進一步推出的 TM25S、TM30S，打造完整的產品線。憑藉 TM AI Cobot 的產品優勢與差異化特點，帶動銷售快速成長，使本公司在全球協作機器人市場中占有一席之地，成為具影響力的製造商。此外，本公司和日商 OMRON 簽訂戰略合作協定，透過 OMRON 全球銷售管道銷售。本公司及子公司業務團隊積極擴大產業覆蓋率，搶攻物流與車用等產業，整合各種應用、滿足多元需求。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隨著工業 4.0 與智慧製造的興起，智慧型機器人的應用與需求與日俱增。近幾年來，機器人的應用強調更智慧，更容易使用及更安全，而協作機器人用於與人類直接協作以完成各種任務使得自動化成本下降與高投資回報率對整個工業機器人市場產生了積極正向的影響。根據 Research and Markets 的報告，全球協作型機器人在 114-124 年期間的複合年增長率約為 20%~25%。因此市場預估未來十年自動化都將會是各產業的重要課題，而機器人產業也將順勢持續成長，而擁有的彈性製造和簡單操作優勢的協作機器人，在自動化領域中，預期成長性遠高於其他產業。

4.競爭利基

- (1) 品牌優勢：達明機器人在 8 年的努力下，目前已是全球市佔率領先的協作型機器人品牌，同時也獲得全球眾多客戶實際使用的驗證與肯定。協作型機器人較一般工業機器人仍屬成長階段，未來預期會有越來越多新創公司或原工業型機器人加入，但達明機器人已領先建立品牌優勢和門檻，掌握技術與成本優勢。
- (2) 創新與技術領先：達明機器人擁有頂尖的研發團隊，公司機器人系列產品高達 9 成以上為自主研發和製造，掌握相關技術，並能持續創新突破，如使用視覺，讓機器人有了眼睛，為世界首創協作機器人有完整的智慧視覺系統。現在更加入 AI 人工智慧技術，讓機器人有手有眼後，更有了腦。
- (3) 台灣生產、品質保證：達明機器人在組裝與製造皆在台灣，過程嚴格管控，確保品質符合最高標準。
- (4) 落實產學合作：未來是自動化和機器人的世界，達明機器人積極與國內外大專院校合作，肩負社會責任，盼培養更多的人才創造對社會更大的福祉。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 A. 工業 5.0 時代來臨：製造除了智慧化、數據化工業 4.0 後，更強調人類與機器協同合作，各自發揮長處以達到最有效投入成本與產出品質與數量。隨著人機協作智慧製造蓬勃發展，各產業對協作型機器人的需求將持續增加。
- B. 達明機器人為早期進入協作型機器人品牌與廠商，並已成為協作型機器人領域之領導品牌，在台灣、美國及中國榮獲多項專利，並有數十項專利尚在審查中。達

明協作型機器人也獲得著名的獎項機構的肯定，包括 iF 產品設計獎、Red Dot 紅點設計獎、Golden Pin 金點設計獎、COMPUTEX d&i 台北國際電腦展創新設計獎、以及 Taiwan Excellence 台灣精品獎。

- C.秉承「台灣製造」的光榮，工廠內訂有嚴格的生產和品管標準，使達明機器人以一流的產品品質享譽國際。
- D.產品經過全球最大筆記型電腦及伺服器代工廠以及全球知名的汽車零件大廠的廠域驗證，實用性、功能品質、技術能力、可靠度皆已獲得驗證與認可，並使用在生產這些頂級客戶的世界一級品牌商品中。
- E.合作夥伴版圖遍布全球，服務即時。目前在全球已與 100 間經銷商及系統整合商合作，在上海、深圳、日本及荷蘭設立服務據點。
- F.除協作型機器人外，TM Palletizing Operator 可減少整合時間、快速上手，簡單好用的智能堆棧專屬操作系統。

(2)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客戶主要集中於電子及科技產業

對策：增加各產業類的應用，本公司積極收集關鍵客戶端應用技術導入情報、參加國際級展會及研討會掌握市場技術動態並和學界保持密切聯繫及合作，掌握 STATE OF ART 科技動向。技術上，結合 2D/3D 視覺感知能力的機器人是市場主流趨勢，透過 AI 技術的成熟發展，使視覺辨識的能力與涵蓋範圍更廣，如車廠的外觀檢測、投入開發工業 4.0 管理相關軟體，讓各產業可快速打造智慧工廠、開發 OPERATOR 系列的二次開發平台如堆棧標準化設備，使應用更加多元化。在產品推廣過程中，與需求端、客戶端共同探索視覺系統於不同新應用的可能性，例如結合移動平台(AMR)，可於場域內自由移動之運載如半導體、巡檢應用機器人，抑或是日常與人協作之服務應用如廚務、食品加工、物流等，藉以創造新的產業應用藍海。

B.相較於其他歐洲、日本、美國、中國之機器人品牌，其擁有廣大的本地市場和民族性支撐品牌的根基和營收，台灣品牌較不具備此種主場優勢

對策：台灣本土雖然相較之下沒有很大的工廠市場，但台灣擁有幾乎全世界最重要的 OEM/ODM 工廠，從半導體及電子業的台積電、廣達、鴻海、和碩，到傳產的捷安特、寶成等。達明機器人可藉由在台灣與各大企業總部合作，再佈署到各大企業世界各地的工廠。

C.產業生態鏈的建置落後主要競爭者

對策：雖本公司有前瞻的研發技術，但 106 年才切入國際市場，雖已與全球數十家自動化週邊產品廠商建立合作關係，但為提供客戶充足的週邊產品選擇性，達明機器人的產業生態鏈仍有相當的發展空間，故本公司積極參與國際大展、研討會、經營社群平台等，活躍於產業界使得國際廠商願意投入資源並加入達明機器人 Plug&Play 的生態系及銷售服務整合網路。

D.產品價格與中國品牌相較之下偏高

對策：本公司雖產品價格較高，但與市場做出差異化，除具有內建智慧視覺、圖形化介面…等特色外，還推出多種加值功能，以此讓客戶能減少手臂週邊配件

的設計規劃及使用。客戶能因此降低設備整合時間及整體自動化導入成本，故而對本公司產品的價格保有更高的接受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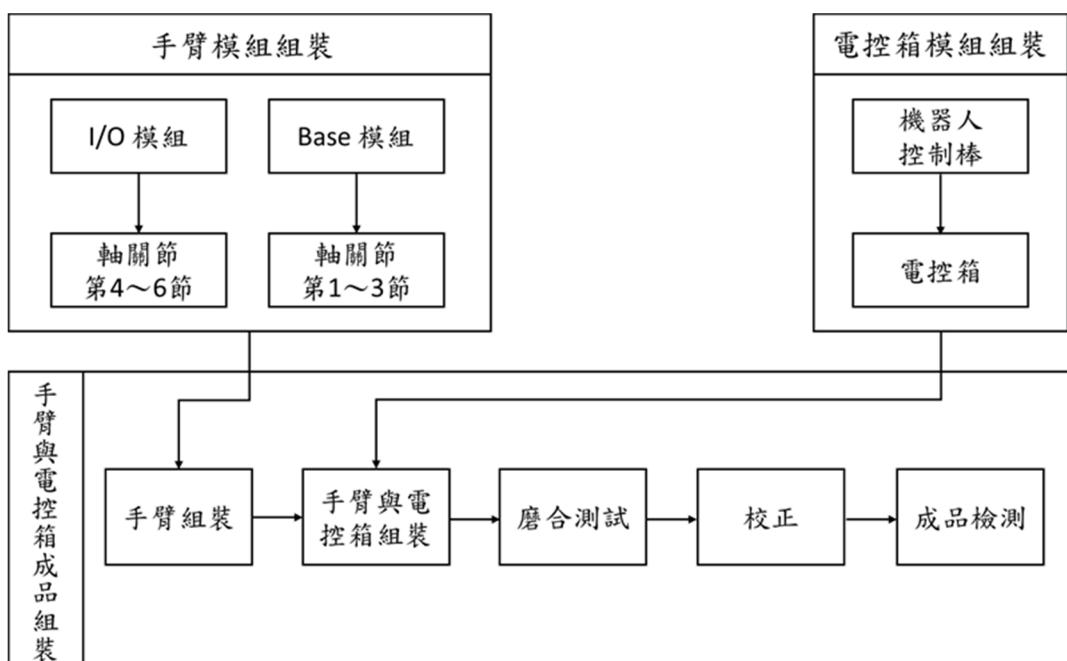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智慧製造是工業製造企業未來發展的必然趨勢，也是在未來市場中佔有競爭優勢的唯一路徑。而在智慧製造中，機器人是其重要組成部分，可與諸多生產製造工藝結合，如焊接、切割、搬運上下料等，在汽車、3C、服務業、食品業等行業廣泛應用。截至目前，工業機器人在全球經濟發展中發揮非常大作用，此乃達明機器人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隨著工業製造業越來越細分化，工業機器人應用場景更加廣泛，對機器人體積、重量、靈活度等要求越來越高。過去，受易用性、穩定性、智慧化限制，工業機器人在工作中要在一定保護圍欄中工作，且與人保持一定距離，防止工作人員收到傷害，因此，工業機器人也難以得到好的應用。而如今，協作機器人具有輕便、柔軟等特點，大大提升人機協作效率，更符合柔性化生產。再有，協作機器人部署成本低、靈活性強、安全性好等優勢，因此被新興行業廣泛採用。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供應狀況
控制器硬體	品質與供應狀況良好
馬達、減速機	品質與供應狀況良好
視覺相機硬體	品質與供應狀況良好
週邊硬體	品質與供應狀況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截至 03 月 31 日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	103,523	23.77	無	甲	183,700	25.15	無	甲	42,311	26.55	無
2	-	-	-	-	乙	86,627	11.86	無	-	-	-	-
	其他	332,072	76.23		其他	460,006	62.99		其他	117,082	73.45	
	進貨淨額	435,595	100.00		進貨淨額	730,333	100.00		進貨淨額	159,393	100.00	

增減變動說明：本公司進貨比例超過10%之供應商，其增減變動係因配合實際業務需求，無性質特殊之變動，僅採購金額隨營業規模成長。

2.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截至 03 月 31 日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OMRON	513,257	40.73	關係人	OMRON	539,355	36.42	關係人	OMRON	131,754	26.59	關係人
	其他	746,756	59.27		其他	941,682	63.58		其他	363,737	73.41	
	銷貨淨額	1,260,013	100.00		銷貨淨額	1,481,037	100.00		銷貨淨額	495,491	100.00	

增減變動說明：主要變動原因為客戶需求增加，故銷貨金額增加。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歲；年；%

年 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 04 月 30 日
員 工 人 數	直 接 員 工	36	44	41
	間 接 員 工	375	402	410
	合 計	411	446	451
平 均 年 歲		38	38	38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3.87	4.37	4.56
學 歷 分 佈 比 率	博 士 (%)	1.46	1.35	1.11
	碩 士 (%)	40.39	40.13	40.58
	大 專 (%)	49.88	50.45	50.32
	高 中 (%)	7.54	7.40	7.32
	高 中 以 下 (%)	0.73	0.67	0.67
	合 計 (%)	100.00	100.00	100.00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無。

(二)目前及未來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不適用。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秉持完善照顧員工之理念，訂有多項福利措施，故員工皆具有高度向心力，而勞資之間亦維持和諧關係，無任何勞資糾紛。茲就員工福利措施、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列述如下：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為提昇員工福利措施，嘉惠員工工作、生活、安全、健康等多方面需求，除依法提撥福利金，成立聯合職工福利委員會，遴選福利委員訂定年度計劃辦理各項福利活動外，並由公司辦理提供團險補助，以凝聚全體員工對公司之向心力。另本公司針對工作及休閒上之相關措施分述於下：

A. 員工績效獎金，共享經營成果。

B. 成立聯合職工福利委員會負責推動各項員工福利工作。

C.於春節、五一勞動節、端午節、中秋節、年終尾牙及員工慶生等皆會有適度之關懷，表達員工之慰勉與慶賀之意。

D.每年不定期舉辦多項大型活動、籌組各類社團活動，充實員工休閒生活。

2.員工進修、訓練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為能有效掌握人才培訓之方向，藉以養成優秀人才為宗旨，特訂定「教育訓練作業程序」。由於本公司著重辦理內部教育訓練課程，並由公司內部相關部門之優秀同仁開班授課，於 113 年度開辦研發專業新知、測試工具介紹、製造品質、資訊管理、通識課程、RD 核心職能等課程。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每月由雇主依勞工每月工資 6%，提撥勞工退休金於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另勞工得在其每月工資 6%範圍內，自願另行提繳退休金。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均依照勞動法令及相關規定辦理，並訂定勞資聘僱合約、工作規則及各項管理規章，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勞資關係和諧，並無重大勞資糾紛及損失之情事發生。

5.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訂有管理辦法，明訂員工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以維護員工權益。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除本公司之子公司達明(上海)有下列勞資糾紛及工傷事故外，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列印日止，並無發生其他勞資糾紛而遭主管機關處罰或可能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1)申請人呂 OO 與達明機器人(上海)因終止勞動合同等事宜發生爭議，申請人於 2023 年 03 月 23 日向上海市松江區勞動人事爭議仲裁委員會申請仲裁，請求：(1)達明機器人(上海)支付 2022 年 04 月 01 日至 2022 年 05 月 31 日之工資人民幣 40,288 元；(2)達明機器人(上海)支付終止勞動合同經濟補償金差額人民幣 32,572 元。後本件經上海市松江區勞動人事爭議仲裁委員會於 2023 年 05 月 22 日出具的《調解書》，雙方達成如下一致意見：一、達明機器人(上海)於 2023 年 05 月 26 日前一次性支付申請人呂 OO 人民幣 20,000 元；二、雙方再無其他爭議。達明機器人(上海)並已於 2023 年 05 月 22 日委託第三方機構常熟市高薪人力資源服務有限公司向呂 OO 支付人民幣 20,000 元，本案已終結。

- (2)達明機器人(上海)之員工張 O 於 2024 年 08 月 03 日工作時不慎摔傷，造成右腳跟腱斷裂，該名員工已依法享受工傷待遇，境外支付費用通過員工保險理賠，且已經依據相關政策享受住院工傷康復待遇。
- (3)承上，本公司之子公司達明機器人(上海)雖有上開勞資糾紛及工傷案件，惟上開(1)之勞資糾紛所涉及之金額對達明機器人(上海)而言非屬重大，且本案已終結，亦不存在後續糾紛或爭議；(2)之工傷事故並非由於達明機器人(上海)之安全生產制度或執行的瑕疵導致，且工傷員工已依法享受工傷待遇，此次事件亦無衍生任何爭議或糾紛，故上開案件尚不致對本公司之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公司於民國 113 年設立企業資訊安全部門(部門名稱資安部)，統籌資訊安全保護相關政策制定、執行、風險管理與遵循度查核，由企業資訊安全組織最高主管召開資安會議針對管理成效、及目標等議題進行討論。

公司為執行企業資訊安全組織訂定的資安策略，確保內部遵循資安相關準則、程序與法規，特別成立企業資訊安全組織，由企業總經理擔任主席，總管理處級主管為總召集人，資安、人力資源、財務部等經理擔任委員，並設置資安專屬人員為觀察員，定期召開會議，檢視及決議資訊安全與資訊保護方針及政策，實資訊安全管理措施的有效性。

(二)資通安全政策

1. 資通安全目標

(1)定量化指標：

- A. 資訊業務系統服務可用性達全年服務時間 $\geq 95\%$ 以上。
- B. 資通安全事件、異常事件、其他安全事故所造成系統、主機異常而中斷營運服務次數 ≤ 2 次/季。
- C. 員工教育訓練及社交工程訓練時數 ≥ 3 小時/年。
- D. 社交工程演練 ≥ 2 次/年。
- E. 災難還原演練 ≥ 2 次/年；還原比率 100%。
- F. 資通安全資料外洩事件 ≤ 2 次/年。
- G. 帳號權限管理未授權事件 ≤ 1 次/年。

(2)定性化指標：

- A. 應適當保護企業資訊資產之機密性、完整性與可用性。
- B. 資通安全措施或規範符合現行法令、法規之要求。

- C. 資訊業務服務得以持續運作。
 - D. 資訊機房設施之環境安全採取適當之保護及權限控管機制。
 - E. 加強存取控制防止未經授權之不當存取。
 - F. 辦理資訊安全稽核。
 - G. 確保所有資通安全事件或可疑之安全弱點，均依循適當之通報機制向上反應，並予以適當調查及處置。
2. 企業資訊安全組織為有效落實資安管理，積極推動公司各單位的「資訊保護工作推動團隊」，每半年召開例行會議，依據規畫、執行、查核與行動（Plan-Do-Check-Act, PDCA）的管理循環機制，檢視資訊安全政策適用性與保護措施，並定期與專屬資訊安全組織回報執行成效。「規畫階段」著重資安風險管理，建立完整的資訊安全管理制度（Information Security Management System, ISMS），推動企業遵循國際資安管理系統認證（ISO/IEC 27001），從系統面、技術面、程序面降低企業資安威脅，建立符合客戶需求、最高規格的機密資訊保護服務。「執行階段」則建構多層資安防護，持續導入將資安防禦創新技術，將資安控管機制整合內化於軟硬體維運、供應商資安管理等平日作業流程，系統化監控資訊安全，維護公司重要資產的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查核階段」積極監控資安管理成效，依據查核結果進行資安指標衡量及量化分析，並透過定期模擬演練資安攻擊進行資訊安全成熟度評鑑。「行動階段」則以檢討與持續改善為本，落實監督、稽核確保資安規範持續有效；當員工違反相關規範及程序時，依據資安違規處理流程進行處置，並視違規情節進行人事處分；此外，亦依據績效指標及成熟度評鑑結果，定期檢討及執行包含資訊安全措施、教育訓練及宣導等改善作為，確保公司重要機密資訊不外洩。

(三) 資通安全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源

本公司對資訊環境維護及資安威脅防範方案之投資，均秉持適用、適時、適量之原則，對資安風險之控管亦遵照內部資通安全管理政策及參考外部實例或廠商建議而持續改進；對於資安風險之評估，依資通安全目標定期於每年12月由資安小組進行稽核分析及評估，依查核項目之達成度或完整性給予評比並予量化統計後，再依據風險性較高之部份進行檢討及擬具改善或預防措施(依資通安全預防及矯正管理辦法施作)，近期執行時間為113年12月21日至114年1月5日止。報告呈總經理核閱並提供內、外部稽查結果暨各項資安管控及防護措施皆符合管理辦法且為低風險。

(四)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況。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契約	東遠精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4.01.01~116.12.31	辦公室租約	-
租賃契約	東遠精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3.06.01~116.05.31	辦公室租約	-
租賃契約	東遠精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2.11.16~115.11.15	廠房租約	-
租賃契約	松江高新產業園發展有限公司	114.03.01~117.02.29	上海辦公室租約	-
銷售契約	A 客戶	107.05.29~112.05.29 期滿自動續約	銷售合約	-
採購契約	甲供應商	110.06.30~111.06.30 期滿自動續約	採購合約	-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與分析

(一)財務狀況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 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715,605	1,749,738	34,133	1.9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1,428	51,827	(9,601)	(15.63)
無形資產		6,509	10,605	4,096	62.93
其他資產		363,458	659,742	296,284	81.52
資產總額		2,147,000	2,471,912	324,912	15.13
流動負債		435,731	642,250	206,519	47.40
非流動負債		39,648	57,428	17,780	44.84
負債總額		475,379	699,678	224,299	47.18
股本		900,000	900,000	0	0.00
資本公積		607,725	610,417	2,692	0.44
保留盈餘		166,420	260,228	93,808	56.37
其他權益		(2,524)	1,589	4,113	(162.96)
非控制權益		-	-	-	-
權益總額		1,671,621	1,772,234	100,613	6.02

註:以上資料係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合併報告

(二)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之主要原因：

其他資產增加：主係取得債券投資。

流動負債增加：主係備料增加致使應付帳款增加。

非流動負債增加：主係長期遞延收入增加。

保留盈餘增加：主係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三)未來因應計劃：(若上述變動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劃。)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財務狀況係屬正常之營運活動而產生之變動，故尚無重大因應計劃。

二、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一)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 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差 異	
			金額	%
營業收入	1,260,013	1,481,037	221,024	17.54
營業成本	676,206	719,814	43,608	6.45
營業毛利	583,807	761,223	177,416	30.39
營業費用	623,818	739,578	115,760	18.56
營業損益	(40,011)	21,645	61,656	(154.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1,413	85,090	33,677	65.50
稅前淨利(損)	11,402	106,735	95,333	836.11
減：所得稅費用(利益)	220	12,960	12,740	5790.91
本期淨利(損)	11,182	93,775	82,593	738.62

註:以上資料係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合併報告

(二)最近二年度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營業毛利：主係營業收入增加，致營業毛利增加。

營業損益：主係營業收入增加，致營業損益增加。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係兌換利益增加，致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

稅前淨利：主係營業損益及業外收入增加所致。

所得稅費用：主係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本期淨利：主係營業損益及業外收入增加所致。

(三)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銷售數量係依據本公司年度銷售目標、市場需求狀況與發展趨勢、客戶營運概況及本公司目前接單情形等因素，並參酌本公司產能規模而合理編製而成，預估本公司業績將呈穩定成長趨勢，可對財務業務狀況帶來正面助益。

三、現金流量之檢討與分析

(一)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變動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活動	106,996	131,366	24,370	22.78
投資活動	(104,931)	(88,248)	16,683	(15.90)
籌資活動	(32,330)	(34,355)	(2,025)	6.26
合計	(30,265)	8,763	39,028	(128.95)

註：以上資料係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合併報告

- (1)營業活動淨現金增加24,370千元，主係因113年度營業淨利增加，致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 (2)投資活動淨現金增加16,683千元，主係因出售受益憑證開放基金致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 (3)籌資活動淨現金減少2,025千元，主係因租賃本金償還增加致現金流出增加所致。

(二)最近年度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尚無流動性不足之情事。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現金 餘額 (1)	預計全年來 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2)	預計全年來自 投資及籌資活 動淨現金流量 (3)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現金不足額之 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312,477	187,131	59,512	559,120	-	-

(1)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預期正常營運規模下產生之淨現金入。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入：預期取得固定收益之金融商品。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主係現金增資收入。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本公司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係基於營運需求及未來發展因素而進行轉投資，並依主管機關訂定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作為本公司進行轉投資事業之依據，以掌握相關之業務與財務狀況。

(二)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損失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轉投資事業	持股比例	113年度 認列(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 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TECHMAN ROBOT (HONG KONG) Ltd.	100% 子公司	(9,092)	主係投資控股公司認列投資損益。	無
達明機器人(上海)有限公司	間接持有 100% 之轉投資公司	(9,092)	主係負責部份海外接單及售後維修，因113年營業費用較112年上升，故獲利減少。	無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評估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列示合併公司最近兩年度利息收入、利息支出與兌換利益(損失)佔營業收入淨額之比率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金額	佔營業收入比率	金額	佔營業收入比率
利息收入	37,936	3.01%	22,636	1.53%
利息費用	1,183	0.09%	1,676	0.11%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7,956	0.63%	31,218	2.11%

1.利率變動影響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合併公司財務體質健全，營運所需之資金以自有資金為主，利息支出主要係本公司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規定認列租賃負債產生之利息費用，利率變動對合併公司損益影響尚屬有限；另合併公司112及113年度利息收入分別佔營業收入3.01%及1.53%，主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產生之利息收入，利率變動對合併公司損益不會造成重大影響。

2.匯率變動影響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合併公司 112 及 113 年度產生之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分別佔當年度營業收入分別為 0.63% 及 2.11%。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之銷貨係以美金為主要報價幣別，因此新臺幣兌美元升值，將產生匯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因應此匯率風險，財務部門隨時蒐集匯率資料，透過與金融機構之溝通聯絡等方式，掌握市場匯市的變動及資訊，適時對外幣做部位調整，在策略上亦儘可能作到外幣資產及負債之平衡，以達自然避險之效果，並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以規避匯率風險。

3.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 113 年度及 114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有因通貨膨脹而對本公司損益產生重大影響，未來本公司除持續注意市場價格波動，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互動關係，以避免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不利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政策、獲利或虪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113年度及114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情事。

2.從事資金貸與他人之政策、獲利或虪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已訂有「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並經股東會通過在案，未來若有因業務需要時，將遵循相關辦法及法令規定執行。

3.從事背書保證之政策、獲利或虪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已訂有「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並經股東會通過在案。本公司所從事的背書保證係為100%之子公司達明機器人(上海)有限公司所承接之專案項目提供設備交付及維護之履約保證，業已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之相關規定辦理。

4.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虪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113年度及114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未來研發計畫

面對協作型機器人市場需求成長快速，各產業對於自動化相關的應用與需求日益增加，除了協作型機器人新創公司陸續進入市場外，原傳統工業機器人製造商也加入這個新興市場，導致競爭激烈。本公司以領先的技術創造產品差異化取得市場優勢：內建視覺系統讓使用者得以減少整合時間、取得工業機器人安規認證，讓人員能在安全、無壓力的環境下安心工作、研發二次開發平台打造產業生態鏈等，在眾多競爭者中脫穎而出。除上述所提及之技術外，也致力於開發相關應用，以下為本公司未來研發之項目：

(1)重視功能與資訊安全，邁向最新安規標準認證

達明機器人一向高度重視機器人系統的功能安全與資訊安全，為持續強化人機協作的安全性與整體系統防護能力，規劃取得多項最新國際安全標準認證，包括功能安全相關的 ISO 13849-1:2023 與 ISO 10218-1:2025，以及工業資安標準 IEC 62443-4-1 與 IEC 62443-4-2。透過這些標準中對安全設計與防護機制的嚴格要求，進一步提升TM AI Cobot的安全性與信賴度。

(2)推動高負載機型的市場應用

由於協作機器人市場增長快速，隨著越來越多的公司試圖轉向以協作機器人進行重型負載的生產自動化。因此除原先中小負載之應用外，負載能力超過10公斤的協作機器人市場預計也將高速增長。達明機器人研發的新系列TM20、TM25S及TM30S 高負載協作機器人已加入產品行列，它們的覆蓋範圍廣，而又不犧牲速度與準確性，相對於傳統同級工業機器人又相對輕巧彈性。未來若市場需求擴大，將進一步開發更高負載的協作型機器人，以滿足超大型作業場景的需求。

(3)加強 AI 與數位孿生技術

優化 AI 推論模型，開發泛用型 AI 模型，並建構數位孿生平台，支援虛擬調試與模擬生產，縮短導入時程並提升整體產能效益。

(4)TM AI Cobot，內建 AI 推論能力之智慧型協作機器人

AI應用在各產業界崛起，在工業上更是被廣泛應用，解決了原有傳統視覺無法解決的問題，如外觀檢測、分類等，故本公司因應工業自動化需求，重新定義產品為AI Cobot，將AI推論技術內建至手臂的控制器內，大幅提高內建視覺系統的識別能力，除原本既有之定位功能外，更擴展到AOI檢測能力，包含OCR文字識別、組配檢測、瑕疵檢測等，都透過AI技術大幅改善傳統視覺技術無法涵蓋的範疇。TM AI Cobot涵蓋下列特點與產品線：

- ①內建視覺及 AI 推論引擎的協作型機械手臂為世界第一且唯一產品。
- ②透過簡單的圖像式編程介面，讓使用者可透過單一軟體，完成手臂編程、視覺編程並導入 AI 推論，有效減低使用者軟硬整合之技術門檻。
- ③TM AI+ Trainer：地端 AI 神經網路訓練伺服器，供 AI 應用之圖像標記與神經網路訓練之用，其可安裝於客戶工廠端，避免產品圖像傳輸至外部雲端導致機密外洩的風險。所有的 TM AI Cobot 都可透過 internet/intranet 與該伺服器相連，無縫串接 AI 落地的複雜程序如圖像傳輸、標記與訓練、以及神經網路佈署等設定。
- ④ TM Image Manager：AOI 圖像管理軟體，統一備份與管理由 TM AI Cobot 拍攝下的檢測照片，使用者可透過瀏覽器程式界面，對圖像進行檢索、複判或匯出等操作。

透過TM AI Cobot、AI+ Trainer與TM Image Manager，滿足智慧AOI檢測在取像、AI&AOI識別與圖像保存上的種種需求，能有效協助客戶建立產品數位履歷，迎向工業4.0數位發展的趨勢。此外，未來於現有的AI產品基礎上，持續改良神經網路算法、擴增不同視覺應用之神經網路模型；另一方面，也會增加支援神經網路模型運算的硬體平台，跳脫目前Windows框架，提供使

用者將神經網路推論運算佈署於雲端或嵌入式硬體平台的彈性。

(5)離線編程及模擬軟體 TM Studio Pro

提供具直覺、易用軟體介面之一站式自動化方案離線開發平台，編程後可直接於虛擬環境模擬並部署專案至實體機器人，無縫銜接開發的設計階段、驗證階段、部署階段。具體提供客戶多項效益包括：透過模擬功能確認機器人程序，自動偵測與避免包括奇異點(Singularity)、軸位移限制、碰撞等潛在路徑錯誤、模擬方案實際週期時間，以內建路徑規劃器找出無碰撞路徑，解決示教在線編程不易教出複雜路徑的困難。編程者透過虛擬環境完成機器人離線編程可遠離危險的工作環境而實現優化。支援多機器人的單一製造單元設計規劃(一站多機)，並提供動畫輸出，利於自動化集成業者在規劃階段快速提案，並在工程階段快速部署專案，同時避免大多數在試運轉時期的點位調試，縮短上機時間。對於現行生產方案則可在離線實現編程優化而實體機器人可保持線上作業而縮短生產中斷時間(downtime)。

(6)TM Operator Series

本公司依應用領域推出具有獨特技術的達明手臂自動化解決方案、依應用製作成標準化設備、並依不同地區需求客製化的軟硬體平台。可應用的領域包括：堆棧標準化設備、混合解棧堆棧應用、檢測標準化設備、上下料標準化設備、焊接標準化設備等。這些標準化設備能讓繁瑣的操作工序標準化、讓終端使用者更容易操作；另一方面，標準化設備能讓達明合作夥伴易於複製與推廣到市場上。

(7)自動化方案研發

達明自有的系統整合團隊，可提供完整自動化方案，專責在承接客戶完整方案需求，從方案評估、機構設計、發包架設到手臂編程一貫作業，讓客戶能順利導入達明手臂。達明機器以手臂為設計中心，積極開發出適合客戶的完整解決方案包括(但不限)：

- ①移動式機器人 (AMR +TM AI Cobot)於半導體廠、光電廠及電子廠之方案應用
- ②TMM (智慧工廠)
- ③AI/AOI 市場，包括車用市場/電子廠/傳產等
- ④食品廠及電子產品生產過程之製程自動化，含組裝/鎖螺絲/塗膠/移載/檢測等
- ⑤3D 產業的生產自動化，如塑膠射出/粉末冶金/壓合/研磨/拋光..等
- ⑥研磨
- ⑦機車/汽車相關零配件生產製程自動化，如煞車碟片/車燈/車用電子零件

等

⑧其他可用 TM 手臂取代人員之生產製程

2.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為因應國際市場需求並以成為產業的技術領導先驅，除積極深耕全球各區市場，拓展市占率外，本公司預計未來幾年仍將以不低於營業收入10%之經費持續投入研發費用，期待透過不斷的研發與創新，提升公司競爭力創造更大價值。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113年度及114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影響公司財務業務之情事。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均遵循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另諮詢會計師、律師等專業人士意見，蒐集資訊並提供經營階層做決策參考，以採取適當因應策略。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經營階層隨時注意市場之變化、科技趨勢之變化，並且評估對公司經營之影響，持續提升研發能力與產品競爭力。另外，本公司及子公司亦持續投入新產品研發、嚴格控制產品開發時程並研擬相關因應方案，維持保守穩健之財務結構及資金調度之彈性以因應未來變化，維持保守穩健之財務結構及資金調度之彈性以因應未來變化。對於資通安全風險，本公司已訂定資通安全之管理辦法，確保本公司核心資訊資產之機密與安全及法律遵循。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並無產生重大影響。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113年度及114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企業形象改變而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本公司及子公司經營管理階層遵循內控制度及各項法令之規定，秉持誠信與專業之經營原則，落實公司治理之要求，強化公司企業形象。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113年度及114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併購之計畫。惟將來若有併購計畫時，將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遵循法律規定，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以確實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目前並未有擴充廠房之計畫，但持續密切注意市場變化，未來將依據產業發展及市場需求，審慎調整擴充計畫，以降低及避免風險。倘若未來有相關擴廠規劃時，將會依照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之規定，執行相關作業，並依法公告。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 112 年及 113 年最大進貨廠商占當年度總進貨比例分別為 23.77% 及 25.15%，並未超過 30%，並無進貨集中的風險，且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各家廠商均維持良好且穩定的合作關係，以確保主要原物料的供應無虞，同時備置適量庫存，以避免供貨短缺或中斷的風險。

2.銷貨集中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13 年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銷貨收入當中 OMRON 占了約 36.42%，TM-OMRON 雙品牌透過 OMRON 遍布全球的銷售管道與技術單位將達明機器人推廣、販售予全球終端使用者，所以最終客戶分布全球。此外，本公司及子公司也以自主品牌的經營模式直接銷售給全球大客戶例如 SIEMENS、Continental 等，並與全球 100 家經銷商及整合商共同合作，增加客戶產業業績來源之平衡，未來技術的開發也以客戶的需求為導向，推出新的自動化技術，以利降低銷貨集中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除本公司有以下商標權爭議案件外，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其他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或行政調查之情事：

德國公司 MAN Truck & Bus SE 以達明公司於歐盟註冊之商標「Techman」(EUTM No.018237079)有不公平攀附其商譽之情形，提請歐盟智慧財產局(EUIPO)宣告上開商標無效，後經歐盟智慧財產局於 113 年 9 月 3 日作成上開商標無效之決定，本公司於 113 年 10 月 14 日就歐盟智慧財產局上開決定提起申訴，申訴程序尚在進行中，且經本公司相關人員詢問當地律師，因本件尚在申訴程序，故本公司目前仍有使用上開商標之權利，尚不致對本公司之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下列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法人董事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從屬公司之訴訟案件，所列案件與本公司無涉，其結果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尚無重大影響。

- (1)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月收到歐洲聯盟法院對反托拉斯案之法律救濟一審判決結果及課予罰鍰金額歐元 7,146 千元之決定，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九月提起上訴。歐洲聯盟終審法院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十六日宣判，判決結果為維持前審法院裁罰之罰鍰金額歐元 7,146 千元，並裁定該公司得向歐盟執行委員會求償本案一審訴訟相關費用之半數及二審訴訟相關費用之全額。針對裁罰金額廣明光電已於民國一〇六年全數估列入帳，對該公司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 (2)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Techman Electronics (Thailand) Co.,Ltd. 與賣方 World Electric (Thailand) Ltd. 於民國一一〇年完成泰國春武里工廠土地廠房所有權移轉登記，該土地廠房交割後賣方主張其有部分資產仍置放於該廠區，並於民國一一一年七月十一日向法院控告 Techman Electronics (Thailand) Co.,Ltd. 阻礙其進入該土地廠房取回其仍置放於廠區之資產，並求償損失 9,440 千元泰銖。Techman Electronics (Thailand) Co.,Ltd. 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一月收到法院一審判決書狀判決應支付損害賠償金額 2,186 千元泰銖。Techman Electronics (Thailand) Co.,Ltd. 業已提起上訴。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二審法院判決維持一審判決結果。針對前揭判決應支付金額該公司全數估列入帳，對該公司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 (3)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於一一三年六月間接獲原告(盧姓員工等 3 人)針對給付資遣費等事件向台灣桃園地方法院民事庭提出訴訟，並求償新台幣 3,490 千元；台灣桃園地方法院民事訴訟庭於民國一一三年九月宣判，宣判結果為該公司勝訴。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近期國際貿易保護主義興起，美國關稅政策的走向仍具不確定性，恐將對全球整體經濟局勢帶來衝擊，進而對相關產業的發展有所影響。

本公司在全球擁有約 100 家經銷商與系統整合商，業務遍及歐美亞澳四大洲，持續深化全球布局。公司於 112 年及 113 年在美國市場營收占比分別為 4.32% 及 5.09%，有助於分散美國關稅政策帶來的不確定風險。然而，全球景氣波動將影響製造業，企業設備投資可能暫停或延遲，須待局勢較為明確後再決定投資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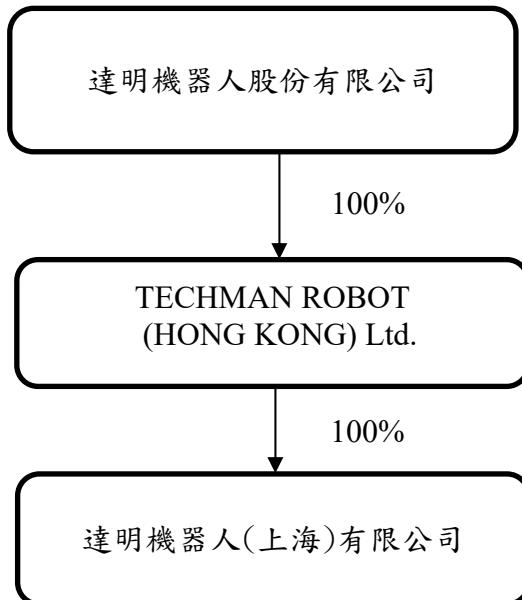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千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Techman Robot (Hong Kong) Limited	2019.04	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51號資本中心15號1501室	USD4,000	投資業
達明機器人(上海)有限公司	2019.04	上海市松江區九亭鎮中心路1158號6幢402室-1	USD4,000	工業用協作機器人及相關零組件之維修及銷售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 關係企業所營業務及往來分工情形

行業別	關係企業名稱	往來分工情形
控股公司	Techman Robot (Hong Kong) Limited	控股投資
電子產品貿易及銷售	達明機器人(上海)有限公司	貿易進銷貨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千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 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 比例
Techman Robot (Hong Kong) Limited(TRH)	董事	達明機器人代表人： 何世池	4,000	100%
達明機器人(上海)有限公司 (TRS)	董事	TRH 代表人： 何世池/張嘉峰/陳尚昊	-	100%
	監察人	TRH 代表人： 王偉霖		

6.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

企業名稱 營運概況	資本額	資產 總額	負債 總額	淨 值	營業 收入	營業 利益	本期 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 (稅後)
Techman Robot (Hong Kong) Limited	120,943	25,731	0	25,731	0	0	(9,092)	不適用
達明機器人(上海) 有限公司	120,943	222,879	197,148	25,731	280,442	(9,804)	(9,092)	不適用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自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三)關係報告書會計師複核意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關係報告書聲明書之會計師複核報告

達明機器人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之關係報告書，業經本會計師依照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二十六日金管證審字一一三〇三八二五六九號令之規定予以複核竣事。此項複核工作，係對達明機器人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關係報告書是否依照「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之規定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本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同期間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有無重大不符，出具複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之複核結果，並未發現上述關係報告書之編製有違反「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之規定，亦未發現前述關係報告書所揭露資訊與同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有重大不符之情事。

此致

達明機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會計師：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三月四日



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自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關係報告書，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達明機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何世池

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三月四日

一、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概況

單位：股；%

控制公司名稱	控制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與設質情形			擔任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情形	控制公司派員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設質股數		
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廣明)	1、採權益法評價 2、董事席次占比	70,457,000	78%	無	董事長 董事	何世池 張嘉峰
廣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廣達)	為廣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控制公司	無	無	無		

二、進、銷貨交易情形：

與控制公司間交易情形							與控制公司間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應收(付)帳款、票據							逾期應收帳項						
(銷)貨			金額		占總進 (銷)貨 之比率		銷貨 毛利		單價		授信 期間		單價		授信 期間		差異 原因		餘額		占總 應收(付) 帳款、票據 之比率		金額		處理 方式		備抵 帳金額		備註					
(銷)貨	(31,558)	(2.08)%	(15,101)	雙方	60天	雙方	0~90天	-	32,037	12.69%	14,481	-	-	-	交易對象 為廣達																			

三、財產交易情形：無此情形

交易類型(取得或處分)	財產名稱 或事生	交易日期 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交付條件	價款收付形 情	處分損益 (註 1)	交易對象為控 制公司之原因	前次移轉資料(註 2)	交易方式 (註 3)	價格決 定之參據 依用	取得或處分 目的及使 用情	其他約定事項	單位：新臺幣千元	
-	-	-	-	-	-	-	-	-	-	-	-	-	-	-

註 1：取得財產者免列。

註 2：(1)取得財產者，應列示控制公司原始取得資料；處分財產者，應列示從屬公司原始取得資料。

(2)「與公司關係」欄應說明所有人與從屬公司及其與控制公司間關係。

(3)前次移轉交易之相對人如為關係人者，應於同一欄位再加列示該關係人之前次移轉資料。

註 3：應說明交易之決定層級

四、資金融通情形：無此情形

交易類型 (貸與或借入)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	區間	本期利息	融通期限	融通原因	取得(提供)擔保品	交易決定期	備定式	提列備呆帳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交易類型 (出租或承租)	標名	稱號	座落	地點	租賃期間	租賃性質	租金決定期	收取(支付)依據	與一般租金水準之比較	本期租總額	本期收形	付形	其他約定事項	備註	單位：新臺幣千元			
-	-	-	-	-	-	-	-	-	-	-	-	-	-	-	-			

五、資產租賃情形：

交易類型 (貸與或借入)	標名	稱號	座落	地點	租賃期間	租賃性質	租金決定期	收取(支付)依據	與一般租金水準之比較	本期租總額	本期收形	付形	其他約定事項	備註	單位：新臺幣千元
-	-	-	-	-	-	-	-	-	-	-	-	-	-	-	-

六、背書保證情形：無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最 高 餘 額 金 額	期 末 餘 額	背 書 保 證 表 原 本 額 之 比 率	背 書 保 證 因 名 稱 數 量	提 供 擔 保 品 為 保 證 者 價 值	解 除 保 證 責 任 或 收 回 擔 保 條 件 或 日 期	財 務 報 表 已 認 列 作 之 金 額	財 務 報 表 或 有 損 失 期 或 日 期	違 反 所 訂 相 關 規 範 形 情
-	-	-	-	-	-	-	-	-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或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執行情形：不適用。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達明機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何世池

